

公司代码：688596

公司简称：正帆科技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董事长致辞

正帆科技在 2023 年达成历史最好业绩，各项经营指标均创新高。主营业务收入超过 38.3 亿人民币，同比增长超过 40%；扣非归母净利润接近 3.4 亿人民币，同比增长超过 58%；归母净利润超过 4.0 亿人民币，同比增长 55%；营运现金流由负转正，超过 1 亿人民币。

我们取得的成绩，离不开所有人的支持。在此，我代表公司管理层向广大客户、供应商与合作伙伴，向正帆科技的优秀团队和关心爱护我们的投资者们表达最衷心的感谢！

正帆科技向泛半导体和生物医药产业的客户提供制程关键系统、核心工艺材料和专业运维管理“三位一体”的服务。得益于中国高新技术产业特别是半导体产业的迅猛发展，正帆科技的业务在近几年获得了较高的增长速度。自 2016 年开始聘请专业财务审计机构并统一财务口径以来，正帆科技扣非归母净利润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了 55%。

市场红利是正帆科技高速发展的外部条件。我们在抓住机遇的同时，更要持续打造优秀的组织能力，把正帆科技做大做强。我们将高度聚焦于成本控制、效率提升、技术创新和模块化业务扩张，以多维度的全面优势获取更高的市场份额。

正帆科技的下游市场工艺链条长、服务要求高，为正帆科技的同游横向扩张战略提供了巨大空间，使我们能够把赛道持续做宽。同时，正帆科技核心技术的泛用性可以产生同源技术跨行业外溢效应，这是正帆科技能够向先进制造业、新能源和碳减排等新兴市场拓展的底层逻辑。正帆科技将继续坚定执行依托 Capex 业务拓展 Opex 业务的战略。我们预计 2024 年 Opex 业务的增长速度将明显高于 Capex 业务增速，Opex 业务占比将有较大幅度提升。

正帆科技正在稳步推进可转债发行计划。我们将继续利用有效的市场机制进行融资，以支持我们的业务发展战略。正帆科技将在电子特气和先进材料开发、数字化平台建设、高纯流体系统核心装备研制、电子特气和大宗气体生产设施与生产基地建设等方面持续进行适当和必要的资本投入，以保证我们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和新业务，不断提升我们的产能和保供能力。

正帆科技是一个注重可持续发展、坚持为达成目标付出长期努力的企业。我们将持续专注于业绩提升，坚持不懈打造组织能力。我们将一如既往为中国的高科技产业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尽最大努力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我们将坚持打造独特的文化基因，把正帆科技建成一个充满活力、基业长青的优秀企业。我们将继续与客户、供应商和战略合作伙伴一起建设健康多赢的产业生态。我们将关注关爱我们的员工，创造一切条件帮助高潜质人才快速成长并获取个人价值。我们将继续建设、推行和完善包括期权计划在内的各项激励机制，鼓励优秀员工把自己的利益与公司的长远利益捆绑在一起，为共同的目标而奋斗。

历史给了我们前所未有的机遇，也给我们带来前所未有的挑战。正帆科技年轻而充满激情的专业团队必将在市场的搏杀中壮大成长、创造新的辉煌，以优异业绩回报投资人的厚爱 and 信任！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俞东雷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 YU DONG LEI（俞东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90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83,606,254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4,489,317股后的股本为279,116,93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0,943,911.73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20.17%。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监事会已对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发表同意意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1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制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正帆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風帆控股	指	風帆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YU DONG LEI（俞东雷）、CUI RONG（崔荣）
正帆半导体	指	上海正帆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合肥正帆	指	合肥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铜陵正帆	指	铜陵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正帆超净	指	上海正帆超净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正帆	指	江苏正帆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正帆华东	指	江苏正帆华东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香港正帆	指	香港正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正霆	指	上海正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徕风	指	上海徕风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硕之鑫	指	上海硕之鑫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浩舸	指	上海浩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正帆百泰	指	正帆百泰（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正帆丽水	指	正帆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鸿舸半导体	指	鸿舸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正帆潍坊	指	正帆科技（潍坊）有限公司
正帆沃泰	指	正帆沃泰（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凤展鸿图	指	上海凤展鸿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永泰	指	芜湖市永泰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湖州正帆	指	正帆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正帆合泰	指	正帆合泰（杭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文德半导体	指	文德半导体装备（浙江）有限公司
深圳正帆	指	正帆科技半导体装备（深圳）有限公司
正帆济宁	指	正帆工业科技（济宁）有限公司
文德秋径	指	文德秋径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正帆氦邳	指	上海正帆氦邳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正帆	指	正帆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嘉赢友财	指	无锡嘉赢友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工商更名前为“苏州嘉赢友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友财中磁	指	扬州友财中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工商更名前为“杭州友财中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成电路、芯片	指	按照特定电路设计，通过特定的集成电路加工工艺，将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感、电阻和电容等元件集成于一小块半导体（如硅、锗等）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的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特种气体	指	在特定领域中应用，对气体纯度有特殊要求，主要为砷烷、磷烷、氨、氢气、氧化亚氮、其他高纯气等高附加值的工业气体
电子气体	指	纯度、杂质含量等技术指标符合特定要求，可应用于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半导体

		及电子产品生产领域的气体，分为电子特种气体和电子大宗气体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3 年 1-12 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正帆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Gen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en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YU DONG LEI（俞东雷）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55号2幢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9年3月11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变更前地址为上海市闵行区春中路56号106-108室，变更后地址为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55号2幢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5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8
公司网址	www.gentechindustries.com
电子信箱	ir@gentech-onlin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陈越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55号
电话	021-54428800
传真	021-54428811
电子信箱	ir@gentech-onlin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55号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	正帆科技	688596	/
----	----------------	------	--------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新荣、王辉达、陆俊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鸿仁、张臣煜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8月20日至2023年8月20日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一鸣、谭同举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8月2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834,735,535.09	2,704,742,573.87	2,704,742,573.87	41.78	1,836,764,431.27	1,836,764,43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342,163.20	258,765,713.77	258,675,666.49	55.10	168,777,558.30	168,402,80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9,500,061.50	214,326,896.29	214,236,849.01	58.40	137,824,317.61	137,449,56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40,147.25	-162,326,372.73	-162,326,372.73	不适用	-19,636,751.32	-19,636,751.32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1,886,794.49	2,408,275,688.41	2,407,810,891.42	24.65	1,864,774,996.57	1,864,400,246.86
总资产	8,065,228,289.12	5,964,323,838.69	5,954,001,018.81	35.22	3,516,559,833.18	3,507,658,393.5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7	1.01	1.01	45.54	0.66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3	0.98	0.98	45.92	0.66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	0.84	0.84	48.81	0.54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88	12.90	12.90	增加1.98个百分点	9.46	9.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59	10.68	10.68	增加1.91个百分点	7.72	7.6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6.55	5.54	5.54	增加1.01个百分点	4.26	4.2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41.78%，主要原因系公司受所处下游行业市场规模扩大、公司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销售收入规模增长所致。
-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55.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58.40%，主要系营业收入规模增长且运营能力不断提升所致。
-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改善 27,786.6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增加且有效控制原材料库存所致。
- 4、报告期内，总资产较去年同期增长 35.22%，主要系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在执行订单大幅增长带来备货增加所致，以及应收账款随着收入增长相应的增长所致。
- 5、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 1.47 元/股，较去年同期增长 45.54%；稀释每股收益 1.43 元/股，较去年同期增长 45.9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1.25 元/股，较去年同期增长 48.81%；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10,811,629.30	933,629,518.45	1,066,453,953.00	1,423,840,43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48,973.64	138,636,510.42	120,771,059.48	130,785,61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50,436.81	67,174,681.38	125,304,847.52	139,670,09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57,764.49	294,723,169.20	115,852,769.41	-165,178,026.8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278.65		-12,532.78	106,270.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17,324.50		19,979,939.51	16,132,639.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	56,669,362.69		26,398,299.50	17,941,471.56

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321.80		7,454.13	1,844,911.2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772.22		2,167,362.23	249,354.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37,981.41		4,099,425.27	5,321,407.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2,976.75		2,279.84	0.06
合计	61,842,101.70		44,438,817.48	30,953,240.6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202,652.05	30,059,178.08	-143,473.97	3,048,362.69
(二) 应收款项融资	69,251,202.39	138,878,712.72	69,627,510.33	
(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4,056,000.00	319,407,000.00	75,351,000.00	53,621,000.00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52,000.00	27,446,000.00	5,194,000.00	
合计	365,761,854.44	515,790,890.80	150,029,036.36	56,669,362.69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正帆科技致力于服务中国泛半导体行业（包括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平板显示、半导体照明、光纤制造等）和生物医药等高科技产业，向客户提供电子大宗气、电子特气和先进材料，相关气化供应系统、物料供应系统和特种装备，以及快速响应、设备维保和 TGCM 等增值服务。

围绕关键系统、核心材料和专业服务“三位一体”的业务定位，公司以六大核心技术为基石，在超高纯气体化学品供应系统的主营业务之上，加快工艺设备子系统及模组件业务以及气体和先进材料业务的拓展、布局。公司在电子气体、工业气体和先进材料业务方面快速拓新品、扩产线；在半导体设备配套子系统业务方面获得了众多国内主流半导体厂商的认可，业务持续高速增长；同时持续布局减排及循环再利用业务，着力打造立体综合的一体化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经营业绩继续保持高增长

报告期内，中美科技竞争局势依然维持紧张状态，国内高科技产业对国产替代进口的需求不断增强。在国家对集成电路及新能源等重点领域的政策支持下，公司凭借持续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以及不断提升的运营能力，使报告期内营收、利润再创历史新高。

2023 年，公司实现新签合同 66 亿元，同比增长 60%；营业收入 38.35 亿元，同比增长 41.78%；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01 亿元，同比增长 55.1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40 亿元，同比增长 58.40%；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80.65 亿元，增长 35.22%；2023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30.02 亿元，增长 24.65%；2023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 1.47 元，同比增长 45.54%。

从 2020 年上市当年至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51.22%；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复合增长率 47.8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为 65.82%。

2、股东回报水平持续稳定增长

公司自 2020 年上市至今 4 年间，归母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ROE）分别为 12.01%、9.37%、12.9%、14.88%，保持连续 3 年增长。最近 3 年现金分红总金额达到 1.95 亿（含股票回购金额），占 2021 年到 2023 年三年平均归母净利润的 71%（其中，2023 年分红计划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3、工艺设备子系统业务快速成长

公司核心技术的泛用性产生的同源技术外溢效应，将公司引入泛半导体工艺设备通用模块/子系统业务。当前国内的泛半导体工艺设备产业处于高速上升期，泛半导体工艺设备通用模块/子系统第三方制造业务体量巨大，但仍然由国外厂商占有绝对多数的市场份额，供应链的国产替代需求极为旺盛。流体系统是泛半导体工艺设备重要的子系统之一，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流体系统设计和制造能力，2021 年开始开发工艺设备侧的流体系统。公司控股子公司鸿舸半导体的主要产品 GAS BOX，已经获得了国内头部工艺设备厂商的广泛认证，2023 年收入同比增长 104%，新签订单同步高速增长。鸿舸半导体填补了 GAS BOX 的国产化空白，为工艺设备上游的零部件国产化做出了重要贡献；鸿舸半导体正在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进度，努力成为泛半导体工艺设备制造商的配套模块/子系统制造的专业合作伙伴。

4、气体业务加速放量

公司的业务发展策略是依托 Capex 业务（资本开支性业务），拓展 Opex 业务（运营开支性业务），在业绩快速增长的同时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公司近年来的发展主要得益于下游市场固定资产投资的迅猛增长，随着客户的新建产能逐渐投产达产，滞后于资本开支（Capex）的运营开支（Opex）将逐渐上升，并成为驱动公司业务持续成长的强劲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气体及先进材料业务取得收入 4.2 亿元，实现了同比 73% 的增长。随着超高纯磷化氢扩产及办公楼（含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公司已具有较强市场优势的自研自产电子特气产能得到提升；同时公司加快推动大宗气产能建设，位于潍坊的高纯大宗气生产基地、合肥高纯氢气及罐装特种气体项目，将于 2024 年内竞相落地。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气体及先进材料业务的产能布局，公司于报告期内启动发行可转换债券，利用有效的市场机制进行融资，推动铜陵正帆新建二期电子先进材料（前驱体）及电子级混合气体项目，正帆丽水大宗气、混合气、特种气体项目建设；并通过收购芜湖市永泰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70% 股份等市场化投资并购方式持续丰富公司的气体产品品类，提高公司的气体产能和供应能力。

5、产品智能化技术水平持续提升，提高产品竞争力

公司在产品升级、提升产品竞争力的方向上不懈努力。公司主营业务之一高纯气体和湿化学品供应系统中输送的介质含有大量的有毒易燃的特殊气体，因此，包含特种气体探测系统、应急处理系统、工作管理系统、监视系统、数据输送与处理系统的气体管理与控制系统 GMS（Gas Management System）是超高纯气化供应系统的必备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整合内部技术资源，自主研发软件产品，通过信息层、控制层、现场层多维度优化侦测和监控软件架构，加强和提升物联网等技术在超高纯气化供应系统业务中的运用，并且在电子气体生产工厂、钢瓶气业务、客户现场制气等业务场景中部署了物联网运用，提高了装备的远程监控能力和运维人员工作效率。公司在报告期内新增了 20 项软件著作权，通过对原有产品的软件系统进行更新迭代，为产品做智能化赋能。

6、研发及知识产权保障

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为 2.5 亿元，相较去年同期增长 67.45%，占收入比例为 6.55%。

公司着力塑造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并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申请 78 项，包括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55 项，外观设计专利 10 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公司已申请 315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92 项，占比 29%；已获得知识产权数量合计 269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0 项，外观专利 20 项，软件著作权 39 项。公司还制定了对开展技术创新的员工的奖励机制，为激发员工开展技术创新工作的热情。

7、人才建设

公司非常重视人才储备、培养和激励。公司鼓励并支持员工在技术、工艺、管理等方面进行自主创新，并设立职务发明专利奖对发明人及发明团队给予奖励。报告期内对涉及总计 80 项各类专利的 54 名员工发放了专利奖金。为了满足适应公司多元化业务发展战略的人才需求，公司进一步加强管理人员的能力建设，启动了长期领导力培养项目，提升公司组织竞争力，为关键岗位储备内部人才，在核心管理人员的激励和保留方面也起到了积极作用。

公司采取了多种股权激励工具，员工激励效果明显。2023 年 1 月，公司发布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共向员工授予 80 万股回购股份，存续期为 36 个月。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实施两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分别向 63 名激励对象授予的 1,915 万份股票期权（含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和向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的 922 万份股票期权，两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在本报告期内尚处于行权期。

8、借助信息化手段不断提升运营效率

公司通过不断升级信息化管理水平来提升运营效率，已搭建并进一步完善了以 SAP 为核心系统的集成企业资源规划平台，使集团各个事业部的生产计划、库存管理、财务成本管理、供应链管理等方面得到大幅度的提升和改善，通过 SRM、CRM、PLM、IoT、MOS、PMS、BPM、CMS 等外围系统的实施，实现了数字化经营和创新发展，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进一步深化。

公司借助信息化手段，不断提高运营效率，尤其是通过改善供应链管理，降低了原材料库存并实现经营性现金流转正。

半导体、光伏、医药行业竞争越发激烈，数字化项目帮助公司在市场中保持竞争力，也成为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数字化转型的力度，优化业务流程，通过运用 IT 技术对不断孵化新业务以及异地生产基地搭建各种信息系统，打通管理和数据的隔墙，提高公司的体系管理效率。

9、信息披露、防范内幕交易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执行各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披义务；公司严格防范内幕交易，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员工定期做出禁止内幕交易的警示教育，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并严格遵守买卖股票规定。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电话、邮件、接待调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业务的理解，深入介绍公司经营基本面及快速发展背后的业务逻辑，及时回应市场关切问题。在报告期内，公司机构股东构成得到进一步优化，二级市场交易健康度稳步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向泛半导体、生物制药等高科技产业及先进制造业客户提供制程关键系统与装备、关键材料和专业服务的三位一体综合服务。

1. 制程关键系统与装备

公司制程关键系统与装备业务主要分为电子工艺设备和生物制药设备两大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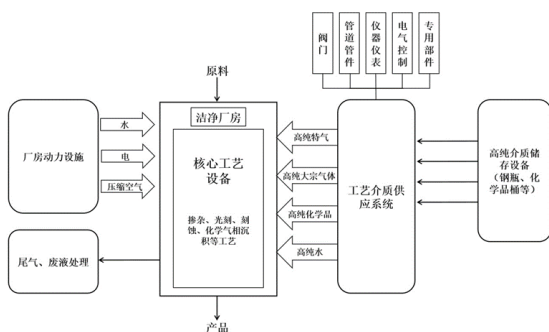
(1) 电子工艺设备主要应用于泛半导体行业，包括高纯气体和湿化学品供应系统（简称：高纯介质供应系统）和泛半导体工艺设备模块与子系统两块业务。

泛半导体行业（如半导体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平板显示、半导体照明、光纤通讯等）等高科技制造业在生产过程中，存在多种特殊制程，对工艺精度、工艺介质（比如高纯气体、高纯湿化学品、高纯先进材料等）和工艺环境都有较高要求，工艺中会用到大量高纯、超高纯（ppt 级别）的干湿化学品或先进材料，对介质输送系统极其严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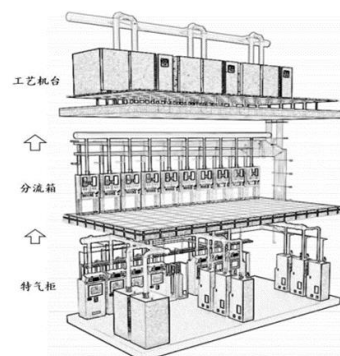
公司电子工艺设备业务中的高纯介质供应系统是公司传统主营业务也是公司目前体量最大的业务；同时自 2022 年起，公司新开发了泛半导体工艺设备模块与子系统业务。

1) 高纯气体和湿化学品供应系统的客户群是泛半导体行业的 FAB 制造厂商，该系统是将客户生产过程中所需的高纯气体、湿化学品和先进材料供应至客户的工艺机台。系统中的核心产品是供应过程中实现“输送分配、蒸发冷凝、混配稀释”等基本功能的独立设备/单元，以满足客户在纯度控制、工艺控制以及安全控制三大方面的核心诉求。高纯介质供应系统的核心技术关键在于设计、制造和严格的品控。该业务目前主要产品包括特气柜、化学品中央供应柜、分流箱、化学品稀释混配单元、液态源输送设备等。

公司的高纯介质供应系统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已经完全具备与国际供应商同台竞争的能力，长期服务国内包括中芯国际、长江存储、长鑫、京东方、晶科、隆基、三安等在内的头部泛半导体行业客户。



高纯工艺介质供应系统示意图



典型气体供应系统示意图

2) 泛半导体工艺设备模块与子系统是公司于 2021 年新开发投入市场的业务。泛半导体工艺设备产业的特点之一就是设备品牌商自己开发制造核心模块，而通用模块/子系统一般由专业第三方制造。GAS BOX 是一种在半导体工艺设备侧的模组化气体供应系统，是半导体干法工艺设备中极为重要的通用子系统。GAS BOX 在为设备制程精密供气的同时还需要防止各种毒性、可燃性气体的泄漏，具体包含手动/气动截止阀、逆止阀、质量流量控制器、压力调节控制器、高精密度过滤器、垫片、镀银螺帽/螺丝等组件。因其有极高的安全气密性、耐腐蚀性、小型化和控制精度要求，故具有较高技术门槛+行业壁垒。目前公司 Gas Box 包括 VCR®型及 Surface Mount 型，适用于 8-12 英寸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光伏太阳能、光纤及微电子等行业。公司产品已经向国内头部半导体设备（例如北方华创、拓荆、中微、微导、晶盛等）和光伏电池片工艺设备厂商批量供货。目前 GAS BOX 的国际供应商在国内的供货量依然占较大市场份额，公司以更稳定的供应、更专业的设计、更快速的响应、更专业的服务等优势占据国内供应商的首位。

电子工艺设备

		
特气柜： 对特种气体的密闭式安全储存以及不间断输送	化学品中央供应柜： 对多台工艺设备的大流量化学品供给	分流箱： 将气体、化学品分配至各使用点，并对各支路进行独立调压，满足不同工况的要求
		
化学品稀释混配单元： 稀释、混配不同浓度的化学品，满足半导体工艺生产中需要多种不同浓度的同类化学品的需求	液态源输送设备： 提供液态源汽化时所需要的足够的热能，维持液态源蒸汽供应压力，将液态源蒸发并以气态形式稳定输送至工艺机台	泛半导体设备流体配套模组： 通常称为 Gas Box，系为泛半导体工艺设备客户提供配套子系统

(2) 生物制药设备

公司的生物制药设备是为医药制造产业提供洁净生产所需的制药用水、流体工艺等关键系统解决方案，从单元装备、材料到系统集成及运维，助力抗体蛋白等生物药、疫苗、细胞与基因之治疗、体外诊断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通过整合国际先进技术，建设本地研发、制造及配套服务能力，满足用户对项目建设及运行的高品质服务需求。主要产品和服务有：

1) 制药用水系统：公司是制药用水领域专业的系统集成商，有超过 30 年的工程应用实绩积累，随着 GMP 等法规对制药用水的更高要求，打造崭新的研发、制造和服务平台，加快产品的升级换代，为行业提供性能最佳、操作可靠、能耗最低、符合严格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制药用水和相关系列产品（GenAqua Pharma 系列产品），制药用水系统主要包括：纯化水制备系统、注射用水制备系统、纯蒸汽发生器、储存与分配模组设备等系列产品；

2) 流体工艺系统：A. 生物工艺系统，主要用于人用疫苗生产线，动物疫苗生产线，基因/单抗生产线（重组胰岛素/ADC），酶制剂生产线，主要产品包括生物发酵反应器、超滤纯化设备；B. 高端制剂系统，主要用于脂肪乳，脂质体，微球，无菌混悬剂，腐蚀性系统，培养基与缓冲液、灭活设备、配剂制液系统等系列产品

3) 创新药孵化服务：公司在 22 年创建了创新药物 CMHO 服务平台，涵盖科学家创业所需的

实验室级别设施租赁、质量文件体系，验证培训及生产运维托管的专业服务，提供客户定制工艺属性的流体系统、超滤系统、隔离系统等联合定制的关键设备及耗材，满足用户从科学研究到商业化生产各阶段的生产设施设计及建设需求。

公司的生物制药设备业务是从公司的流体系统和微污染控制技术外溢到有类似应用要求的生物制药领域，从生物制药行业相对辅助的制药用水系统开始，逐步发展到生物制药工艺装备，并逐步在生物制药领域占据了稳定的市场地位。公司生物制药设备业务经过 10 年发展，覆盖到国内生物制药领域包括长春金赛、百奥泰、信念医药、科前生物、沃森生物等在内的多家头部行业客户。公司生物制药业务子公司百泰，在深耕围绕生物制药行业的 CAPEX 业务-生物制药设备业务的同时，也开始布局进入生物医药的 OPEX 业务——原辅料耗材领域。

生物医药设备		
		
纯化水制备系统-PWG: 全新智能无人值守，集成多种先进工艺技术，可满足生物制药对超高水质、高稳定性、合规性等严苛要求	注射用水设备: 主要包含制备系统、分配系统、用水点三部分，每一个部分均发挥着重要作用	纯蒸汽发生器: 先进独特的蒸发与预热设计，提供干燥无热原的纯蒸汽，符合严格的灭菌工艺要求
		
疫苗抗体生产线: 提供人用及兽用疫苗、抗体、胰岛素、激素类等生物制药 I 生产线，包含发酵、纯化、配液、灭活、制剂全流程工艺及设备	高端制剂生产线: 脂质体、微球、脂肪乳等高端制剂的工艺及全自动化设备。包含生产工艺及调试服务	超滤纯化设备: 提供生物制药及化学制药中关键的超滤纯化单元设备。通过控制跨膜压 TMP，恒压/恒流等方式进行自动化生产

2. 关键材料

公司关键材料业务主要包括：电子特气、电子大宗气和高纯工业气体和先进材料业务。

(1) 电子特气业务：电子特种气体是泛半导体企业加工制造过程中的关键材料，其质量直接影响下游客户的良率和性能，正帆科技已具备合成、提纯、混配、充装、分析与检测等核心能


力。电子特气产品中的砷烷、磷烷属于公司自研自产产品，已成功实现了国产替代，是国内为数不多能稳定量产电子级砷烷、磷烷的企业之一。同时，公司正在开发更多的电子特种气体品类并建设自产产线。

(2) 电子大宗气和高纯工业气体业务：电子大宗气属于工业气体范畴。公司开发了包括高纯氮、氧、氩气、高纯氢气、高纯氦气等泛半导体行业工艺中作为载气、环境气、清洁气使用的各种大宗气体，并不断投入产能建设，提升电子大宗气的供应能力。高纯大宗气体既可用于泛半导体产业，也可应用于高端制造、精细化工、新材料等先进制造业。公司将通过自建产能、并购和建设自有供应链等方式不断提高保供能力，逐步成为头部电子气体业务综合供应商和服务商。

(3) 电子先进材料业务：电子先进材料是指应用于电子制造及相关产业的特殊材料，如半导体材料、各种薄膜、高纯度金属材料等，广泛应用于光电子、化合物半导体、太阳能光伏电池、液晶显示器、光导纤维制造等诸多领域。IC 制造的前道工序如外延、化学气相沉积、离子注入、掺杂、刻蚀、清洗、掩蔽膜生成等工艺几乎都需要不同种类和不同纯度的电子先进材料和电子气体通过不同的工艺使硅片具有半导体性能。公司现阶段已实现了前驱体产品的突破——半导体前驱体是壁垒很高的先进材料，国产化率极低，随着中国半导体制造产能的大幅提升，国产化前驱体产品有着非常大的提升空间。公司在铜陵电子材料生产基地投建的前驱体制造基地，将覆盖 20 余种前驱体产品，涉及硅基、金属基、High-K 和 Low-K 四大品类，预计 2025 年逐步达到量产。

公司依托自身核心技术，以电子特气为基础，加持电子大宗气供应能力，加快研发电子先进材料的进程，不断扩大销售半径、拓展产品品类，并在安全管理方面做到严格把控生产、储存、提纯、检测和运输等环节。核心材料业务已经逐步成为公司的核心业务。

电子气体、电子大宗气和电子先进材料		
		
砷烷： 砷烷是集成电路掺杂工艺、半导体照明、功率器件以及砷化镓太阳能电池领域的化学气相沉积工艺所需的重要原材料	磷烷： 磷烷是集成电路掺杂工艺、半导体照明、功率器件以及砷化镓太阳能电池领域的化学气相沉积工艺所需的重要原材料，通常与砷烷配套使用	混合气体： 混合气体是指两种或以上的气体产品按照一定的比例均匀混合后形成的产品，应用于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半导体照明、光伏等领域的多种工艺

		
<p>硅烷：硅烷是集成电路、平板显示以及光伏行业中气相沉积工艺的重要原材料</p>	<p>氨气：氨气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光伏、半导体照明等领域</p>	<p>三甲基铝：三甲基铝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半导体照明、太阳能电池等领域</p>

3. 专业服务

公司的专业服务是指的是 MRO 和 Recycle（循环再利用）业务。

MRO 即维护（Maintenance）、维修（Repair）、运营（Operation）业务，系针对客户已建成的电子工艺设备、生物制药设备提供后续配套服务，包括技改工程、设备销售、配件综合采购、维修保养及运营等服务，其服务对象主要为由公司提供电子工艺设备、生物制药设备的已有客户。由于该类业务主要针对客户已建成介质输配送系统提供后续配套服务，原有供应商对项目的专业度和胜任能力更强，因此 MRO 业务的毛利率正常情况下可以保持较高水平。公司在泛半导体、光纤制造和生物医药等高端制造业深耕了二十余年，积累了丰富的服务经验，对客户的工艺流程、关键设备和运营管理有了深刻的理解，并形成快速响应机制，公司已经具备为客户提供 MRO 一站式服务的综合能力。

Recycle 业务是公司减少半导体制程的排放，为客户开发出对部分气体和湿化学品提供工艺介质循环再利用服务，例如氨气回收纯化及循环系统、VOC 回收纯化及循环系统等。

MRO			
			
<p>系统升级 改造服务</p>	<p>备品备件 定制库存</p>	<p>应急响应 服务</p>	<p>系统维护 及检修</p>
			

驻场 TGCM 服务	非标设备 定制加工	工艺介质回收 循环解决方案	
---------------	--------------	------------------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项目经验、核心技术和产品优势，根据客户需求，为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生物制药等行业客户提供制程关键系统与装备、关键材料和专业服务，并获得收入和利润。

2. 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深耕流体相关技术，聚焦以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平板显示等为代表的特殊制程和超高纯介质要求的难点，建立了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研创中心，并在最贴近客户的各业务事业部设置研发团队。以多年积累的六大核心技术为基础，重点投入在电子特气和先进材料开发、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高纯流体系统核心装备研制。

3. 销售模式

公司的设备类业务主要通过投标、议价等方式实现销售。公司通过参加展会、网站宣传、口碑营销、搜集公开招标信息等方式获取项目信息，对客户资质与项目预审通过后，制作标书并投标。若成功中标，公司获得客户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并与客户签署合同。公司电子气体业务和服务类业务主要采用直销的模式，即将产品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或者与客户签订短期或者长期服务协议。

4. 采购模式

公司设备类业务所需的原材料和零部件主要包括阀门、管道管件、仪器仪表、电气控制等类别。公司采用项目采购和集中采购并行的采购模式，根据具体项目的设计方案与材料需求执行项目采购。同时，公司定期根据安全库存情况执行集中采购，实现提前备货，避免原材料不足的风险。由于中美贸易争端等因素造成的供应链供给不畅的情况，公司加大了原材料备货规模。通用性较强或关键的原材料由供应链管理负责采购，便于公司对材料价格以及质量进行管控，其他辅助性或零星材料主要由各事业部下属的采购部执行采购。对于部分质量要求较高的零部件和材料，公司需要采购国外品牌产品并积极寻找和培养国内替代供应商。此外，公司依据项目需要以及分包采购流程将项目中的部分工作对外专业分包。电子气体方面，通过外采化工原料、辅助材料，利用自主核心技术（即：分离、吸附、纯化等）实现生产，公司也外购部分电子特种气体用以开展贸易类业务。随着电子大宗气业务不断成长，公司已经建成自产电子大宗气的供应链体系。

5. 生产模式

公司设备类产品的生产流程包括系统设计、设备制造、现场安装、调试验收等环节。由于客户的工艺要求不同，因此公司主要采用定制化的生产模式。公司电子气体业务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销量预测与库存情况安排电子气体的生产。为应对紧急订单，公司按照安全库存量设定了最低库存点并储备存货，以便能够按照客户要求及时供货。

(三) 所处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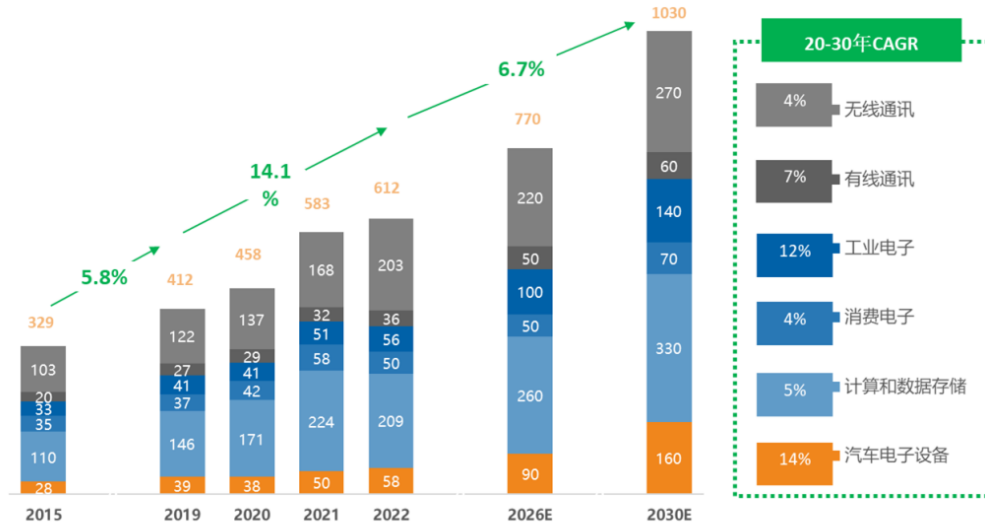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1 行业发展阶段、基本特点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3 年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公司主要向下游高端制造业客户提供制程关键系统与装备、关键材料和专业服务，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主要来自于泛半导体（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平板显示、半导体照明）、光纤通信以及生物制药等高端制造产业的固定资产投资支出和运营支出，其中下游的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和生物医药行业是国家产业政策重点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因此，下游产业的市场需求及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能够反映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需求与变化趋势。

(1) 集成电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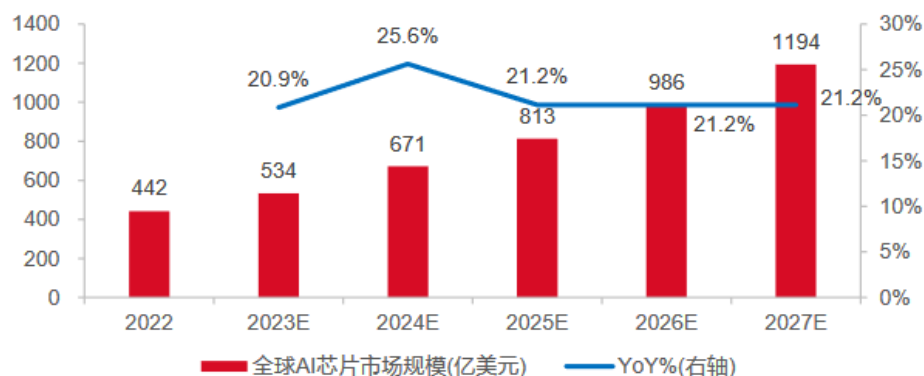
集成电路作为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性产业，是一个快速发展的高科技行业，各种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更新，产生了巨大的市场机遇。近几年，国家对集成电路行业大力支持，先后出台了《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政策文件，国家战略层面的有力支持使得整个集成电路产业链得以快速发展，在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迅速增长的背景下，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亦在近年来持续上升。在下游应用领域上，电子工艺设备的使用正在逐步扩大。



全球半导体终端市场需求 (十亿美元) 及复合年增长率
(来源: 麦肯锡)

根据 SEMI (即: 国际半导体产业协会) 在其最新的《世界晶圆厂预测报告》(World Fab Forecast) 中预测, 2024 年全球半导体行业计划开始运营 42 个新的晶圆厂, 全球晶圆厂设备支出将同比增长 15%。报告表示, 在前沿逻辑和代工、包括生成式人工智能和高性能计算 (HPC) 在内的应用的产能增长以及芯片终端需求的复苏推动下, 全球半导体每月晶圆 (WPM) 产能预计将在 2024 年增长 6.4%, 首次突破每月 3000 万片大关 (以 200mm 当量计算)。同时, SEMI 预测在政府资金和其他激励措施的推动下, 中国在全球半导体产能中的份额将继续增加。

2023 年以来, 以 GhatGPT、Sora 为代表的多模态 AI 大模型横空出世, 标志着人工智能技术已经进入一个新的纪元。随着千亿乃至万亿级参数规模的大模型不断涌现, 算力需求再次显著增加。而算法的实现、海量数据的获取和存储以及计算能力的体现, 都需要依托算力芯片、DRAM、SSD、光模块、RAID 芯片等组成的 AI 服务器作为支撑。根据行业研究报告显示, 具有超高运算能力的 AI 芯片市场规模将高速增长, 并催动匹配运算的存储芯片、光电芯片等相关芯片产业市场快速扩张。



2022-2027E 全球 AI 芯片市场规模及预测（亿美元）

（来源：Gartner，东海证券研究所）

（2）太阳能光伏

在 2030 年碳达峰、2060 年碳中和目标的背景下，大力发展以光伏发电为主的可再生能源是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支撑，是实现“30•60”目标的关键一环。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 2023 年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国内全年光伏新增装机 216.88GW，同比增长 148.12%；截至 2023 年底，中国大陆的光伏发电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6.1 亿千瓦，同比增长 55.2%，光伏发电建设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 年中国光伏电池总产量从 2022 年 343.6GW 增长到 567.0GW，增速高达 65%，光伏电池相关的芯片需求强劲。中国是光伏产业链相关产业最为完整的市场，光伏技术也在不断迭代进步，随着 Topcon、异质结和钙钛矿等光伏技术的不断成熟和扩产，全球光伏产业将会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3）生物制药

国内生物制药产业虽然与国外相比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随着产业技术不断突破、相关政策不断出台，生物制药行业发展势头充足。为鼓励生物制药行业发展与创新，加快构建生物医药产业链，国家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十四五”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规划》《预防用疫苗临床可比性研究技术指导原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产业政策为生物制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广阔的市场前景，为企业提供了良好的生产经营环境。

在政策推动下，药品生产与制造、医疗卫生和医疗保障领域相关改革将持续深化；AI、大数据及区块链等数字化技术的应用，高效地整合和分析海量的临床及生物信息学数据，进一步降低了医疗服务成本，有利于促进生物医药可持续发展。未来随着居民可支付能力的提高、患者群体的增长以及医保覆盖范围的扩大，据中商产业研究院《2023-2028 年中国生物医药行业分析及发展预测报告》显示，2024 年我国生物医药市场规模有望超 2 万亿元。

（4）平板显示、半导体照明、光纤通信等

在全球高通货膨胀、终端市场需求疲弱、地缘政治摩擦等因素的影响下，2023 年平板显示、半导体照明、光纤通信厂家都处于消化库存阶段。

虽然工业显示面板普遍面临着超额预订、通货膨胀和高库存等问题，但能够看到一些创新应用产品在 2023 年年底投入量产，如投影仪、电子门锁、网红机和桌面直播设备等。垂直市场开发创新的工业显示应用，为接下来几年的商业机遇带来了增长空间，据 Omdia 预测，从 2024 年下半年开始工业显示面板需求将稳步回升。在半导体照明市场，随着 Micro LED 导入至大型显示（三星）与手表（Tag Heuer），Micro LED 将进一步走向商业化阶段，同时车用照明与显示、LED 显示屏、紫外线/红外线 LED 等市场需求将有机会逐步回温。据 TrendForce 集邦咨询预计，2024 年半导体照明市场产值有望成长至 130.03 亿美金。相关机构研究报告显示，光纤光缆产量 2019 年起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9.2%。全球 AI 技术应用快速增长，其算力需求将带动数据中心建设并对光纤光缆的需求产生拉动效应，叠加宽带边疆、双千兆网建设等政策支持，显示出光纤行业的逐步回暖和向好趋势。

1.2 行业的主要技术门槛

（1）制程关键系统与装备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学科交叉型行业，涉及流体力学、热力学、传热学等基础科学和电子、机械、化工、材料、自动化、信息技术、生物化工等多种工程学科，是多门类

跨学科知识的综合应用，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下游客户大多用高精度装备和仪器，对制程污染控制、工业安全、稳定性、操作性等方面提出了综合严格技术要求。为确保系统整体的质量，这些技术演进在设备的精度与稳定性方面，对供应商在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等环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此外，不同行业客户对工艺的要求均有差异，因此需要其供应商根据客户实际情况为其定制方案，提供非标准化的定制产品。这就要求供应商拥有深厚的技术底蕴，有能力应对不同的条件，解决实践中的技术难题。同时，电子工艺设备和生物制药设备对参与者的入行时间以及大项目经验具有较高的要求，该行业需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实施个性化的方案，因此需要既懂专业知识又具有行业经验的复合型人才。未来，随着高端制造行业技术迭代的快速发展，本行业的技术门槛亦随之提高。

(2) 关键材料

在下游应用领域中，电子材料（电子气体、化学品）作为泛半导体产业链中的关键原料之一，参与蚀刻、清洗、外延生长、离子注入等各个环节，其纯度和稳定性直接影响客户产品的良率，故泛半导体行业对材料的纯度和质量稳定性要求非常高，如集成电路行业对气体纯度要求通常在 5N（99.999%）到 8N（99.99999%）甚至更高。电子材料的生产涉及合成、纯化、分析检测、充装、容器处理等多项工艺技术环节，这些环节都是保证质量和纯度稳定性的关键，具有较高技术壁垒。不仅如此，随着下游产业技术的快速迭代，先进制程的不断突破，对关键电子材料的纯度和精度，尤其是在诸如金属离子杂质的控制、不纯物统计过程数据的稳定性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促使电子材料供应商不断提高产品生产工艺及质量控制水平。

(3) 专业服务

MRO 业务目前仍以国外供应商为主，国外供应商的项目经验及技术水平比较成熟，MRO 业务对供应商的项目管理经验和团队成员的专业度有较高的要求，需要对客户已有的介质输送系统的工艺参数和各种工艺介质的特性深入了解，对替换的零部件也有指定要求，目前国内客户大多数还是以国外供应商为主，随着客户制程工艺的提升改进，MRO 业务技术门槛要求亦随之提高。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 制程关键系统装备之电子工艺设备

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电子工艺设备领域的本土厂商。作为细分领域先行者，公司累计参与编写了 8 项国家和行业标准，深耕产业 20 余年，随着国家集成电路等战略新兴产业的迅猛发展，电子工艺设备需求迅猛增大。本行业大多数同行是美国、韩国、日本等国外供应商以及台湾半导体行业供应商，而国内企业规模较小，市场占有率低且仅能为少数行业客户提供有限的服务。随着国内泛半导体行业的不断成长，加之中美科技竞争的“倒逼”，国内企业正在快速成长，高纯介质供应系统的市场占有率也从 5 年前不足 10%发展到近年大约 30%。公司电子工艺设备业务已经覆盖众多国内一线客户，有中芯国际、长江存储、长鑫存储、海力士、通威、晶盛等领先客户群体。

由于中国半导体行业受到以美国为主的半导体技术发达国家的遏制，国内产业供应链受到重大影响，保证高科技产业供应链安全、快速提升国产化成为最强需求。由于半导体的制造工艺品质要物化到工艺设备上，而工艺设备品质的提升又强烈依赖于上游的材料和零部件、组件和子系统。公司顺应市场需求，开发了“泛半导体工艺设备模组”业务，较早进入到工艺设备上游国产替代行列，并快速被国产工艺设备头部厂商北方华创、拓荆、中微、晶盛等采用，订单明显放量。

(2) 制程关键系统装备之生物制药设备

公司在医药制造领域经过多年耕耘，传统主营的制药用水系统业务已经获得国际与国内大型制药集团及一线用户订单。公司聚焦在生物制药领域，快速开发和拓展了流体工艺系统，实现了从辅助系统向工艺系统的重大转变，并快速进入抗体蛋白药、新一代胰岛素、新型疫苗、细胞与基因治疗的头部应用领域。公司曾参与中慧圆通、科前生物、武汉生物所、长春金赛等知名项目，一系列具有标志性的项目订单表示公司已经进入行业一流供应商行列。为了追踪生物制药的更新的发展和市场机会，公司还创立了“创新药孵化服务”平台，并因此而时刻掌握生物制药领域的最新动态和市场发展情况，为早期切入新市场创造了条件。

(3) 电子气体和先进材料

公司向下游客户销售电子特种气体、电子大宗气和电子先进材料等工艺介质，已具备合成、提纯、混配、充装、分析和检测等核心能力，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能稳定量产电子级砷烷、磷烷的企业之一，随着报告期内磷烷扩产项目的结项，电子特气的产能将进一步提升；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大宗气产能，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投资建设的“合肥高纯氢气项目”、“潍坊高纯大宗项目”将于 2024 年投产；此外，公司近年来在电子先进材料业务开发也将逐步落地。随着公司 Opex 业务规模将会快速放量、持续增长，公司会稳步成为电子气体和先进材料业务综合供应商和服务商。

(4) 专业服务

客户对于提供 MRO 服务的供应商有较高的项目经验和技术要求，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能为客户提供关键系统、核心材料、专业服务三位一体的本土厂商，虽然有技术受限、起步较晚等现实情况，但是随着国内泛半导体行业近几年的长足进步，MRO 市场正在快速形成，公司与国外供应商相比，正在逐步缩小差距。且随着近年来客户 Capex 投资建成的产线逐步投入运营，公司 MRO 业务将会有更大的提升。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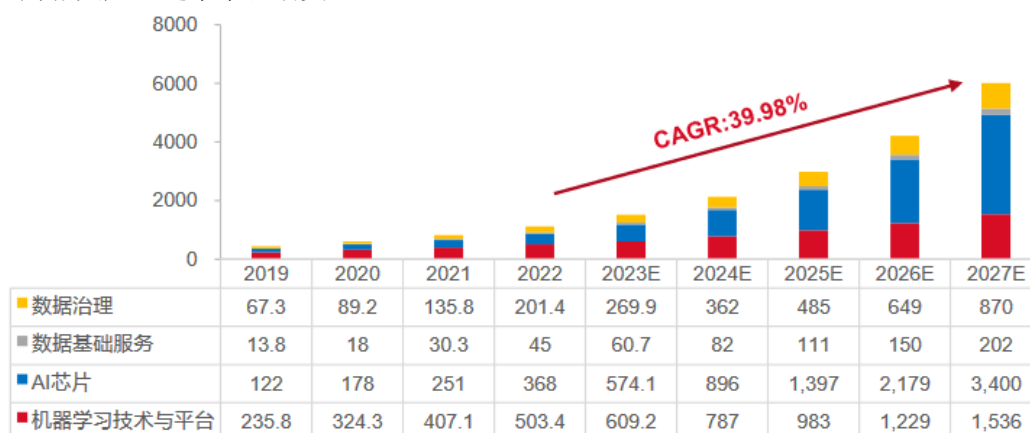
3.1 制程关键系统装备之电子工艺设备

随着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以新能源、大数据、人工智能、5G 通信、汽车电子等为代表的新型应用市场保持高速增长趋势，汽车、手机等产品的半导体含量持续提升，带动强劲需求。同时，随着各行业技术的提升，导致芯片的集成度不断提升，芯片需求量爆炸式增加。这期间由于功率器件半导体的更广泛应用，催生了以氮化镓、碳化硅为代表的第三代半导体以及其他半导体新材料和新技术，为国内供应商企业提供了新的机遇。

(1) 行业规模日益扩大

在国家政策、国际局势、市场需求、技术升级等因素的共同驱动下，我国高科技产业将获得广阔的增长空间。以集成电路产业为例，根据《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提出的发展重点，在“十四五”期间，我国将加速发展集成电路制造业，增强芯片制造综合能力，以工艺能力提升带动设计水平提升，以生产线建设带动关键装备和材料配套发展。二十大之后，在发展硬科技、保障供应链安全的目标下，集成电路产业已然提升至国家战略层面，未来中国市场将加大固定资产投资，提升国产化率。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将带动电子工艺设备行业规模日益扩大。

国内市场需求方面，随着国产 AI 大模型如文心一言、讯飞星火、通义千问等参数规模从几亿乃至上万亿级的上百家国产大模型争相涌现，智能算力缺口与日俱增，AI 芯片需求将迎来爆发增长。根据 Frost&Sullivan，预计到 2027 年我国 AI 芯片市场规模将扩大至 3400 亿元，2022-2027E 年复合增长率（CAGR）将有望达到 39.98%。同时，AI 算力需求的高速扩张也驱动内存墙解决方案的发展，并对数据中心的吞吐量有更高的要求，促进国内厂商对存储芯片和光模块布局，为相关产业链带来长期受益。



2019-2027E 中国 AI 基础设施市场规模及预测（亿元）

（来源：Frost&Sullivan）

(2) 国产替代成为硬需求

电子工艺设备行业下游涵盖的泛半导体领域，是我国未来经济增长的重要源泉。根据中国海关总署官网最新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累计进口集成电路 4,795 亿颗，较 2022 年下降 10.8%；进口金额 3,494 亿美元，同比下降 15.4%。此外，2023 年中国二极管和类似半导体组件进口量也下降 23.8%。业内人士分析认为，中国集成电路和半导体设备进口的下降能够反映出中国企业在努力提高本土芯片产量，以减少对进口芯片的依赖。

同时，中国新兴产业的上游装备系统和材料严重依赖进口，尤其是以集成电路为代表的半导体行业。随着美国不断出台和升级对中国半导体产业的制裁，不仅威胁中国半导体产业安全，更会进一步威胁中国经济发展。因此，上游装备系统和材料的国产替代已经形成产业的重大压力，本土公司必须通过自主研发、吸纳专业人才等方式，快速迭代技术水平，创新业务模式，以跟上国产替代的大潮。

(3) 产业集中度正在不断提高

泛半导体行业的发展正在呈现发达国家已经形成的局面，即使行业技术领先企业的竞争优势越来越突出，市场份额逐渐扩大，产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高等级市场集中度较高、低等级市场较分散的竞争格局逐渐清晰，头部本土供应商在拥有逐渐丰富的大项目经验后更有利于其巩固行业头部地位，产业集中度的提高使得优势企业有足够的利润空间和更大的动力进行前沿技术研究和新产品开发，有利于行业整体发展和壮大。

(4) 向全产业链发展

随着以美国为首的半导体发达国家对中国半导体行业的遏制和制裁，中国泛半导体行业以及高端制造行业均呈现全产业链发展的态势。2023 年 8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发布《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3-2024 年稳增长行动方案》，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聚焦集成电路、新型显示、服务器、光伏等领域，推动短板产业补链、优势产业延链、传统产业升链、新兴产业链，促进产业链上中下游融通创新、贯通发展，全面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国内外局势及政策对产业的推动从 FAB 厂的扩建延伸到工艺设备的自主开发和制造、再到上游的零部件、材料和软件。这个变化给公司横向扩展战略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5) 终端消费市场复苏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开展“人工智能+”行动，伴随人工智能领域大模型技术的快速发展，全球对人工智能和高性能计算加速器的需求正在爆炸性增长，由此将带来包括逻辑集成电路（IC）、模拟集成电路、微处理器、微控制器和存储芯片等产品在内的半导体行业迎来新一波增长。高级驾驶辅助系统（ADAS）和信息娱乐设备将迎来新的市场发展，汽车智能化和电气化趋势的不断增长预计将成为未来半导体市场的重要驱动力。据 IDC 预计，人工智能芯片和人工智能半导体逻辑将超越数据中心和高性能计算（HPC）系统，新型人工智能手机、人工智能个人电脑和人工智能可穿戴设备即将推出市场。AI 赋能终端消费市场的复苏将带来强大的市场需求，激发集成电路全行业的发展动力。

3.2 制程关键系统装备之生物制药设备

(1) 行业竞争格局向好

国内生物制药耗材供应商大多成立于 2005-2010 年左右，经历 10 余年的发展，产品质量已经逐步接近海外龙头水平。当下全球供应链紧张，药企愈发重视供应链安全，给上游设备和材料的国产化带来发展契机。随着我国医药行业的发展（尤其是创新药的兴起），更多的药企开始开拓国际市场，更多药品种类实行中美双报等制度，都对制药装备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国家陆续出台《中国制造 2025》等战略部署，对我国制药装备行业未来的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机遇，并指明了朝自动化、智能化等方向转型升级。在市场需求更加多元，要求日趋严格的大环境下，生物医药业务也朝着更加多元化的方向发展，制药装备行业竞争格局向好。

(2) 高性能、高可靠性

由于生物医药制造投资大，生产批次原辅料成本高，要求严格的生产工艺质量标准，高效的收获率，生产过程高度可靠，才能降低成本。由于药品的服务市场通常符合美国 FDA、EMA 和 WHO 等标准，高端装备需求日益强劲，要求供应商具有更高的技术水平，更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

(3) 自动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目前，我国智能制造正在持续探索中，人工智能时代的到来将促使整个制造行业的变革，预计到 2025 年，我国企业云化率应用和人工智能利用率均将达到 90%以上，从而必将催生数十个十亿级产业。在此背景下，作为制造业重要组成部分的制药设备行业，也将在多项重磅支持下迎来高质量、智能化发展的机遇。

(4) 节能减排

节能环保是当今世界的主旋律，不当的资源开发和利用对地球资源造成了严重的破坏，洁净流体工艺制药设备仍然存在能耗高，废弃物排放量大，如蒸馏、灭菌等工艺，生产成本低，急需研发节能减排、耗材使用寿命更长的替代设备。

3.3 电子气体、大宗气和先进材料

(1) 行业规模日益扩大

随着我国泛半导体产业和新能源、高端制造业的迅速发展，电子气体和先进材料市场需求量明显增长，其市场规模将保持高速增长。随着先进材料制备技术不断进步、气体分离与提纯、混配等技术的不断发展，更多品类的电子气体和先进材料产品将逐步走向市场。

(2) 本土供应商竞争地位不断增强

近年来，随着国内一批专业化的电子气体生产企业的快速发展，国内电子气体市场逐渐由国外垄断实现了部分国产化替代。同时大宗气体的发展也非常迅猛，随着国产化趋势的日益显现，本土供应商的竞争地位正在不断提高。公司作为国内为数不多能够量产电子特种气体、电子大宗气体和先进材料的厂商，通过多年的研发和技术积累，已经得到了下游客户的认可并逐步提高市场份额。

(3) 行业竞争将逐渐趋向于多元化竞争

在半导体制程中，掺杂、刻蚀、化学气相沉积等环节均需使用大量的电子气体和先进材料。市场上新的行业进入者不断出现，气体从业者出现多种业务类型，各自形成不同的竞争优势。客户出于对供应稳定、成本控制、安全管理等方面的考虑，逐步更倾向于由一家供应商完成多种产品或服务的采购，这对电子气体公司所覆盖的产品种类、服务模式等综合服务能力提出了更全面的要求。

3.4 MRO 业务

(1) 行业规模日益扩大

随着泛半导体和高端制造产业持续加大固定资产投资，下游行业新建项目的投产运营带动了巨大的运营市场，MRO 业务的整体市场将会同步快速释放。

(2) 客户对 MRO 的需求在增大

随着下游客户的工艺越来越复杂，客户会更加关注自己的核心技术、工艺和运营，而对辅助性的系统运营和维保会逐渐倾向于交给专业的供应商，专业服务外包的需求正在逐步增大。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研发的发展道路，专注于为下游客户提供关键材料从生产、储存、输配到循环利用的全流程综合解决方案，以电子工艺设备和生物制药设备的研发、设计和制造为切入点，向前端拓展以电子气体为核心的气体业务，向后端布局减排及资源再利用业务，实现产业链闭环。公司经过自主研发，围绕下游行业对电子特种气体和化学品的使用需求，形成了六项底层核心技术，即介质供应系统微污染控制技术、流体系统设计与模拟仿真技术、生命安全保障与工艺监控技术、高纯材料合成与分离提纯技术、材料成分分析与痕量检测技术以及关键工艺材料再生与循环技术。

核心技术	来源	形成过程与报告期内变化
介质供应系统微污染控制	自主研发	自成立以来，公司对流体、材料、机械之间的相容性进行理论研究，逐渐掌握微污染物析出原理，同时在实践中积累客户在微污染控制方面的技术要点，在系统设计、材料选型、设备制造与安装、检测等环节建立自有工艺及装备，形成体系化的微污染控制技术，并持续巩固和优化。应

		用上述核心技术，公司自产高纯供应设备于 2008 年正式投产，并持续提升纯度水平。 2021 年以来持续开发、验证、推广应用新工艺路线并且不断提升核心零部件的国产化率。
流体系统设计与模拟仿真	自主研发	自成立以来，公司运用流体相关理论，对气体、化学品在供应系统中的运动状况进行研究，通过建立计算机仿真模型，逐渐掌握输送过程中能量变化、相态变化、阻力变化、温度变化等控制要点，研发出符合下游行业需求的流体系统方案。同时，公司在实践中通过边界条件数据修正，进一步强化设计与仿真能力。
生命安全保障与工艺监控	自主研发	自成立以来，公司长期对气体、化学品危害性和可操作性进行研究。结合自动化控制原理，公司于 2010 年起开始掌握气体、化学品监控的软硬件平台的核心技术，同时在实践中不断升级控制程序中的安全互锁，巩固生命安全保障与工艺监控核心技术，提高产品的安全防护能力。
先进材料合成与分离提纯	自主研发	自 2010 年开始，公司对化学反应的机理进行研究，逐渐掌握影响化学反应速率及产率的因素，如物料晶体结构、反应温度等；同时，公司通过膜分离、催化吸附、低温吸附等提纯方法的实验，积累气体中关键杂质去除的技术要点，并建立纯化数学模型，开发出关键提纯系统。公司逐渐掌握合成与分离提纯技术，2017 年以来不断突破一系列电子材料新产品的工艺开发和生产验证，为进一步开发更先进电子材料积累了丰富的实验数据和计算仿真的数据基础。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在电子先进材料领域的研发力度，重点开发半导体前驱体产品制备和提纯技术，并于 2022 年底实现了产品突破。
材料成分分析与痕量检测	自主研发	自 2010 年开始，公司运用化学分析和仪器分析理论，在实验室对污染杂质的特性进行研究，逐渐掌握杂质辨别的关键因素，并利用色谱分离柱等检测设备，建立分析测试方法。同时，公司在实验室采用标准样品进行反复验证，在实践中建立标准测试流程。运用上述核心技术，公司于 2014 年建立完毕合肥分析实验室，并于当年投入运行。
关键工艺材料再生与循环	自主研发	自 2015 年以来，公司通过对吸收、精馏、膜分离、吸附等三废净化机理进行研究，掌握影响净化速率及经济性的因素，如设备结构、填料类型等，并通过建立数学模型，提供工程化放大方案。公司已于 2019 年成功开发针对氦气的回收循环系统，主要为光纤客户提供关键原材料保障。2021 年以来深入研究了泛半导体生产工艺里面多种介质的回收，提纯以及再利用的技术方案以及应用论证，为下一步的新产品开发和推广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未发生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正帆科技入选上海市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合肥正帆入选安徽省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主营业务，加大相关研发投入和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力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知识产权数量合计 269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0 项，外观设计专利 20 项，软件著作权 39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3	3	92	30
实用新型专利	55	55	202	180
外观设计专利	10	14	21	20
软件著作权	20	33	39	39
合计	98	105	354	269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51,023,869.41	149,908,102.97	67.45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251,023,869.41	149,908,102.97	67.4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55	5.54	增加 1.0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7.4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技术拓展、新产业开发方面研发投入的物料消耗、新办公研发综合大楼投入使用致折旧与摊销增加及研发人员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电子级化学品充装系统	900	285.82	791.03	完成	实现对高纯度原料瓶安全、无污染充装的完全自动化的品质控制	国内领先	突破行业标准操作水平，实现高纯度原料安全稳定的自动充装，从而提高整体产品的品质和客户满意度。
2	GenAqua 高性能水机装备、滤膜材料及检测系统	500	457.86	720.30	验证阶段	实现常温工艺状态下的制备注射用水工艺的综合解决方案突破	部分等同国际知名企业	丰富制药用水系统补充产品，实现水机品质提升的同时，降低生产及运维成本。
3	气体吸附纯化材料	505	155.26	533.21	完成	完成分子筛表面特征测定及分子筛性能测试；完成催化剂和吸附材料的筛选及再生技术研究，缩短再生时间和气体消耗量；完成催化装置的再生技术初步研究	等同国内知名企业	应用于工业中小规模现场气体制备，气体终端纯化，关键杂质快速检测，催化吸附材料检测认证。
4	低蒸压气体大流量输送系统	700	632.33	632.33	完成	针对低蒸压气体达到相对大流量输送工艺，减少客户对供应设备的投入	国内领先	应用在 TFT、PV 以及存储芯片行业，实现低蒸压气体大流量输送要求。
5	CO2 高压大流量输送系统	550	544.59	544.59	完成	研究开发环境友好的超临界 CO2 (SCCO2)，代替 VOC 和 CFC 的清洗剂，显著降低溶剂消耗，简化溶剂的分离和后处理工序，降低操作费用，减少环境污染	国内领先	超临界 CO2 清洗在技术、经济和环保等方面都具有优越性：对污染物去除效率高；溶剂和能量消耗低；工艺中无有机溶剂的挥发；不涉及有毒和易燃溶剂；无需干燥和溶剂后处理工序；CO2 的简单而低成本的循环使用和不产生溶剂废液和废水等，发展前景广阔。
6	DSP 混配及冷却系统	1,700.00	1,607.83	1,607.83	完成	提高对 DSP 混配的精度，完成热交换器的研究，减少系统温度的影响，增加系统的稳定性；技术指标： H2SO4: 8.6±0.5%；H2O4: 3.8±0.4%；HF: 0.03±0.003%	国内领先	应用在半导体行业相关化学品输送系统，实现系统的稳定性；有利于推动化学品输送设备国产化进程；降低半导体产业相关产品的成本，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7	化学品防爆输送系统	900	700.70	700.70	完成	为了符合国家相关要求，满足化学品输送设备在相关防爆区域的要求。正压控制器控制负压：≥50pa	国内领先	应用在 TFT、IC 等行业有机化学品输送防爆领域；随着半导体行业的快速发展，针对设备防爆的需求不断增加，应用场景不断扩大。

8	一种益生菌的生产系统实验装置	800	768.09	768.09	完成	为益生菌生产线提供完整的生物上下游工艺管罐系统，提供从发酵到纯化系统的整厂工艺方案	等同国内知名企业	掌握一整套益生菌配料、发酵、离心分离的工序，配合稀释、配液、灌装等技术，打通上下游工艺壁垒，扩大国内生物发酵设备市场。
9	膜法注射用水制备系统	600	577.93	577.93	完成	旨在开发出使用饮用水作为水源，使用常温膜法制备方式进行注射用水的制备装置	国内领先	注射用水作为生物医药、粉针剂、体外诊断试剂、大输液、医疗器械、兽药等行业用水，在药品生产中广泛使用；该项目的研发成功将改进国内注射用水制备工艺与国际接轨，推进常温法制备注射用水工艺在国内的应用，很大程度响应国内外市场需求，市场前景非常广阔。
10	光伏行业尾气处理设备与配套系统	1,600.00	1,422.84	1,422.84	完成	完成光伏领域生产制造系统设备在生产运行过程中自排放的 TMA、PH3、BCL3 尾气废气处理装备	国内领先	随着光伏行业产能的日益递增，厂务端对尾气处理设备的需求量暴增；光伏行业用尾气处理设备配合系统设备将会大大增加产品竞争力，让客户增加选择性和节约成本，拓宽市场空间，给公司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
11	全自动灌装线托盘自卸装置系统	1,200.00	815.30	815.30	中试阶段	开发一种自卸装置系统用于精细化工领域客户，在分装、灌装设备系统中配套完成码垛到托盘中的功能需求	国内领先	精细化工领域日益发展壮大，且日益要求自动化；全自动灌装线自卸系统不但能将产线的成品桶卸载到指定位置，还能实现自动更替填充托盘等一系列自动化功能需求，弥补在全自动灌装系统的一个自动单元，同时拓宽了市场空间。
12	小型化学品供应泵车	900	712.27	712.27	小试阶段	开发一种用于光伏、半导体行业厂务端应急使用的系统装备	国内领先	光伏、半导体行业客户在调试阶段出现既定设备交期不满足又着急调试的情形下，该设备将提供及时快捷的保障；另外，厂务端设备故障阶段也能应急供应，为紧急服务增加新的武器和竞争力。
13	氢气回收系统	700	520.38	520.38	系统方案验证中	整体系统的回收率达到 60%以上，回收后的氢气纯度达到国标 5N 的要求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外延工厂，一个外延工厂每年使用的氢气量在 1200 万 Nm3 左右，全国目前大概有十几个这样的外延工厂，并且还有新的工厂在建，将外延尾气中的氢气进行回收提纯重复利用，可以为工厂降低很大一部分生产成本，还可以拓展应用于其他行业的氢气回收。

14	六氯乙硅烷纯化技术研究	500	311.89	311.89	纯化装置安装调试	完成六氯乙硅烷吸附、精馏提纯工艺，杂质检测技术研究；搭建六氯乙硅烷纯化装置、产品取样装置	等同国外知名企业	应用于半导体行业，可替代硅烷、二氯甲硅烷，采用化学气相沉积法（CVD）、原子层沉积法（ALD）来制备高品质氧化硅薄膜、氮化硅薄膜，还可应用于光学纤维、硅氧烷前驱体等产品制备领域。
15	阀门流量测试平台	700	727.49	727.49	完成	旨在通过开发不同的阀门的开关方式，相应不同需求的半导体工艺，实现测试国产阀门的流量性能，满足半导体国产化阀门的性能测试要求	等同国际知名企业	随着中国半导体行业的发展，越来越多的客户需要在原有的机台上使用国产化阀门；国产阀门在技术、性能上有很多的不确定性，因此阀门流量测试平台在国产化阀门替换过程中起到了决定性作用。
16	气体输送测试设备	500	492.20	492.20	完成	开发精确性、稳定性，多功能性，用户友好操作界面的测试设备，实现半导体工艺设备高效、专业的测试	等同国际知名企业	测试设备可以在半导体气体输送领域提供精确、稳定的测试结果，帮助评估设备性能和进行故障排除；多功能性、可定制性和远程监控功能使其适应各种测试需求，为用户提供高效、可靠的气体输送设备测试解决方案，在半导体制造和相关领域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17	Bubbler 鼓泡柜设备	850	955.31	955.31	完成	开发国产化鼓泡器装备，实现半导体工艺中晶圆离子注入时，晶片表面的材料性质发生变化，以满足芯片制程过程中的工艺要求	等同国际知名企业	此装备应用于 IC 行业，随着该行业等级和产能的增长，对 Bubbler 鼓泡柜设备的需求越来越大，Bubbler 鼓泡柜设备的开发很大程度响应市场需求及成本的控制，市场需求较大。
合计	/	14,105.00	11,688.09	12,833.69	/	/	/	/

情况说明

此处仅列示主要在研项目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535	30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2.48	23.1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2,642.57	7,476.6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3.63	24.4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34
本科	349
专科及以下	15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8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7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0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流体系统及新材料研发能力

流体系统设计和仿真技术、先进材料的合成与提纯技术,是公司多年来形成的核心技术。在先进材料技术的快速创新迭代的时代,公司不仅在人才、技术、资金上增加投入,而且从组织创新和研发方式创新方面快速提升公司在流体系统及新材料的研发能力。在组织创新方面,通过搭建更开放的研发体系,建设不断生长的多维度研发生态,一方面能更敏锐的获取最新的科技领域的技术突破,另一方面能捕捉到FAB端的最新材料需求。这种针对性的组织研发资源会让新产品的研发周期大大缩短。在研发方式创新方面:通过采用计算机仿真和数字化模拟试验,可以减少无效实验的次数从而提升试验效率。另外公司还通过与国内外专业院校和实验室建立横向课题合作,以获得前沿产品开发的人才优势以及高科技人才的合作互动效应。

2. 制程关键系统、核心工艺材料和专业服务“三位一体”的特有业务定位

公司是国内较早开展为泛半导体行业客户提供超高纯工艺介质供应系统的专业供应商,具有微污染控制、流体技术、工艺安全等技术的独特优势,由此延伸发展了流体系统装备、高纯气体等产品和业务,并凭借在相关领域对客户的工艺流程、关键设备和运营管理有深刻理解的基础上,公司持续为客户提供MRO综合服务。

公司各项业务的客户高度重叠，因此公司能进一步以更深刻的洞察、更具创新性和实用性的思路为客户提供装备、材料、服务三位一体的综合解决方案。三块业务紧密配合，为公司新业务的开拓带来先天的客户基础优势，进而不断增强客户粘性。“三位一体”的业务定位带来公司综合服务能力和品牌影响力的上升。

3. 同源技术外溢带来多行业市场应用并不断获取新技术的优势

泛半导体行业技术迭代速度快，行业周期性特点突出，因此行业内从业企业的经营往往随之产生较大波动。公司多年来受益于核心技术的泛用性带来的同源技术跨行业外溢效应，使得公司的业务呈现跨多行业应用的格局，公司业务横跨泛半导体（包括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太阳能光伏、半导体照明、光纤制造等）、生物医药等高科技制造业到先进制造业、新能源和碳减排等新兴市场。同源技术的多行业应用，有效平抑了单个行业的周期性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并且有效将公司从发展初期所处相对细分的、体量较小的市场不断带入新的市场，在新的市场又形成新的技术和能力积累。

4. 员工激励机制助推高潜质人才快速成长

公司多年来一直坚持自己独特的企业基因，倡导努力创造条件成就高潜质员工的成功。公司创造一切条件帮助高潜质人才快速成长并获取最大个人价值。公司持续推行和完善包括期权计划在内的各项激励机制，鼓励优秀员工把自己的利益与公司的长远利益捆绑在一起，为共同的目标而奋斗。公司的激励机制，不仅助推了大量内部员工的成长，还吸引了大量外部高级人才的加入，为公司持续创新和快速发展带来不竭的源泉。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学科交叉型行业，是多门类跨学科知识的综合应用，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公司深耕行业二十余年，目前拥有 6 大类核心技术，若公司未来研发投入不足、核心技术人才流失或关键技术专利被抢注，将导致公司技术被赶超或替代的风险，对公司的技术优势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供应链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和零部件为阀门、管道管件、仪器仪表、电气控制、专用部件等，国内市场供应链基础较为薄弱，尚未形成成熟的零部件供应体系，核心零部件还需要向国外供应商采购，且原材料采购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高，未来，如果公司的核心原材料和零部件发生供应短缺、延迟交货、价格大幅上涨，或者供应商所处的国家或地区与外国发生贸易摩擦等，将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主动备货以应对供应链风险，若存货无法快速消化，将对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尤其在国产替代的大市场背景下，国内同业者成长迅猛，加剧了市场竞争。公司虽已与行业内众多头部客户开展合作，但随着客户的不断成长，客户需求更加复杂，若公司无法积极应对目前激烈的竞争格局，可能导致市场地位下降的风险。

若市场竞争加剧且公司无法持续保持较好的技术水平，可能导致公司客户流失、市场份额降低，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折旧上升风险

公司未来继续进行的产能扩张，会在一定时期内增加在建工程金额。随着在建工程项目陆续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在一定时期内面临折旧进一步增加的风险。

2.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包括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等。未来，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不再具备相关资质或不能满足享受以上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 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若持续产生大额研发投入，将导致研发费用相应增加。一旦公司的研发投入在短期内不能带来预期收益，或者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周期及行业竞争态势等发生变化，公司可能面临业绩波动的风险。

4. 资产减值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稳步增长，期末存货余额有较大提升。未来，如果市场需求发生变化，使得部分存货的售价未能覆盖成本，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损失增加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客户主要涉及泛半导体、光纤通信、生物医药等下游行业，业务发展依赖于下游行业景气度及固定资产投资，而下游行业同时受宏观经济、政策、产业发展阶段等因素的影响，不确定因素较多。不排除在极端情况下，上述行业景气度下行并暂时性进入低谷期，固定资产投资集体性萎缩而新增业务无法有效开展，进而导致公司出现收入大幅下滑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不断，中美贸易摩擦尤其受到关注，在半导体等高科技产业中影响较大。如果中美贸易摩擦继续恶化，对公司的市场销售以及产品供应会产生一定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敬请查阅本章节“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834,735,535.09	2,704,742,573.87	41.78
营业成本	2,795,009,651.23	1,962,056,484.78	42.45
销售费用	66,334,363.51	47,778,827.45	38.84
管理费用	285,303,226.20	265,703,765.04	7.38
财务费用	14,027,373.44	7,570,980.41	85.28
研发费用	251,023,869.41	149,908,102.97	6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40,147.25	-162,326,372.7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784,861.21	-329,550,032.1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563,222.53	1,097,611,824.57	-130.6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41.78%，主要系公司所处下游行业市场规模扩大以及公司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销售收入规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42.45%，主要系随营业收入规模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38.84%，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规模的扩大，销售人员及广告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7.38%，主要系管理人员、IT 及软件平台技术服务费同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85.28%，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67.4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技术拓展、新产业开发方面研发投入的物料消耗、新办公研发综合大楼投入使用致折旧与摊销增加及研发人员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34,735,535.09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1.78%。营业成本 2,795,009,651.2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45%。具体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	1,474,747,265.80	1,094,649,553.16	25.77	37.02	36.92	增加 0.05 个百分点
太阳能光伏	1,441,827,114.06	1,042,355,720.69	27.71	82.43	91.99	减少 3.60 个百分点
其他泛半导体	260,894,487.67	179,304,717.25	31.27	0.36	-9.16	增加 7.19 个百分点
生物医	302,457,016.03	228,216,266.73	24.55	-19.76	-19.12	减少

药						0.59 个百分点
其他行业	354,643,739.19	250,442,765.85	29.38	76.49	78.79	减少 0.9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子工艺设备	2,900,125,271.44	2,100,820,895.77	27.56	52.76	52.96	减少 0.10 个百分点
生物制药设备	290,489,027.28	220,809,253.97	23.99	-15.68	-15.28	减少 0.36 个百分点
气体和先进材料	419,584,917.00	338,977,474.74	19.21	72.95	69.83	增加 1.48 个百分点
MRO	222,759,221.19	133,400,022.80	40.11	3.75	5.82	减少 1.18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1,611,185.84	961,376.40	40.33	-61.63	-57.67	减少 5.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区	2,414,815,815.81	1,748,959,967.80	27.57	74.13	78.00	减少 1.58 个百分点
西南区	289,180,197.22	205,621,281.60	28.90	-21.45	-21.31	减少 0.13 个百分点
华北区	326,988,760.41	242,400,986.67	25.87	20.58	11.35	增加 6.14 个百分点
华中区	135,238,797.79	98,809,354.13	26.94	-35.17	-43.56	增加 10.87 个百分点
华南区	386,618,602.24	286,764,696.04	25.83	404.49	452.08	减少 6.39 个百分点
东北区	105,142,146.31	78,903,206.77	24.96	78.41	96.61	减少 6.94 个百分点

西北区	137,069,112.53	112,373,747.28	18.02	-50.49	-43.48	减少 10.16 个百分点
境外	39,516,190.44	21,135,783.39	46.51	-31.20	-38.71	增加 6.5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受下游集成电路和太阳能光伏行业发展提速及公司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影响，销售额较上年有很大上升。公司的业务覆盖全国各地区，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华北和西南等地区，报告期内各地区收入及占比波动较大，主要受各地区客户需求情况、公司业务拓展能力、项目实施进展等因素影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1,094,649,553.16	39.16	799,483,244.32	40.75	36.92	
太阳能光伏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1,042,355,720.69	37.29	542,913,357.16	27.67	91.99	
其他泛半导体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179,304,717.25	6.42	197,378,233.55	10.06	-9.16	
生物医药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	228,216,266.73	8.17	282,166,472.85	14.38	-19.12	

费用							
其他行业	直接材料 / 直接人工 / 制造费用	250,442,765.85	8.96	140,074,549.35	7.14	78.7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子工艺设备	直接材料 / 直接人工 / 制造费用	2,100,820,895.77	75.16	1,373,450,348.46	70.00	52.96	
生物制药设备	直接材料 / 直接人工 / 制造费用	220,809,253.97	7.90	260,631,516.18	13.28	-15.28	
气体和先进材料	直接材料 / 直接人工 / 制造费用	338,977,474.74	12.13	199,596,971.11	10.17	69.83	
MRO	直接材料 / 直接人工 / 制造费用	133,400,022.80	4.77	126,066,033.31	6.43	5.82	
其他业务	直接材料 / 直接人工 / 制造费用	961,376.40	0.03	2,270,988.17	0.12	-57.6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产品特性，将公司主营业务按产品分为电子工艺设备、生物制药设备、气体和先进材料、MRO 和其他业务。受下游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行业发展提速及公司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影响，销售额较上年有很大上升，相应的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新设上海风展鸿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正帆科技半导体装备（深圳）有限公司、上海正帆氦邨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 5 月新设正帆科技（湖州）有限公司；2023 年 6 月新

增文德半导体装备（浙江）有限公司、芜湖市永泰特种气体有限公司；2023 年 9 月新设文德秋径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2023 年 12 月新设正帆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5,163.6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4.8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35,014.34	9.13	否
2	客户二	16,054.65	4.19	否
3	客户三	15,682.87	4.09	否
4	客户四	14,878.07	3.88	否
5	客户五	13,533.73	3.53	否
合计	/	95,163.65	24.82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客户一、客户五为上年度前五大客户，客户三、客户四曾为前五大客户，客户二为新进入年度前五大客户，因涉及商业机密等特殊原因，不便披露客户二的具体名称。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4,369.7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5.5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6,109.02	3.89	否
2	供应商二	14,470.63	3.50	否
3	供应商三	12,179.72	2.94	否
4	供应商四	11,376.46	2.75	否
5	供应商五	10,233.87	2.47	否
合计	/	64,369.70	15.55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一、供应商三、供应商四为上年度前五大供应商，供应商二曾为前五大供应商，供应商五为新进入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因涉及商业机密等特殊原因，不便披露供应商五的具体名称。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66,334,363.51	47,778,827.45	38.84	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规模的扩大，销售人员及广告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85,303,226.20	265,703,765.04	7.38	主要系管理人员、IT 及软件平台技术服务费同比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51,023,869.41	149,908,102.97	67.4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技术拓展、新产业开发方面研发投入的物料消耗、新办公研发综合大楼投入使用致折旧与摊销增加及研发人员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4,027,373.44	7,570,980.41	85.28	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40,147.25	-162,326,372.73	-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784,861.21	-329,550,032.19	-	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产业基金、其他权益工具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563,222.53	1,097,611,824.57	-130.66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05,556,875.87	7.51	1,223,732,814.35	20.52	-50.52	主要系报告期内项目执行投入较大以及偿还到期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1,536,343,053.84	19.05	821,384,591.04	13.77	87.0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38,878,712.72	1.72	69,251,202.39	1.16	100.54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银行票据使用量所致
其他应收款	42,815,172.35	0.53	27,111,508.76	0.45	57.92	主要系报告期内保证金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存货	3,376,622,490.98	41.87	1,983,413,951.44	33.25	70.24	主要系报告期内随业务规模扩大,库存原材料和未完工项目备货及执行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78,818.63	-	-	-	-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对联营企业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9,407,000.00	3.96	244,056,000.00	4.09	30.87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对丽水文德贰号的权益性投资,以及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在建工程	211,234,363.09	2.62	44,057,005.80	0.74	379.46	主要系报告期内在建工程项目投入增加等所致
商誉	18,950,462.68	0.23	-	-	-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芜湖永泰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99,564.62	0.73	40,441,976.03	0.68	46.38	主要系公司在执行项目的规模增加,子公司生产销售给母公司的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增加,以及应收账款增加导致计提的坏账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55,522,991.36	3.17	932,203,393.69	15.63	-72.59	主要系本期信用借款到期还款所致
应付票据	479,405,258.28	5.94	116,816,985.40	1.96	310.39	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383,817,721.69	17.16	1,051,783,584.76	17.63	31.57	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增长,相应的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333,809,906.88	28.94	1,111,451,343.24	18.63	109.98	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增长,新签合同增加导致预收货款增

						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0,345,957.17	0.25	70,857,897.01	1.19	-71.29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购买厂房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011,617.62	1.33	34,304,760.04	0.58	211.94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租赁负债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9,422,325.07	0.12	3,353,763.92	0.06	180.95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收货款余额（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88,312,562.65	2.33	40,054,666.67	0.67	370.14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递延收益	20,068,960.41	0.25	13,568,535.53	0.23	47.91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63,187.89	0.41	22,503,628.65	0.38	47.37	主要系报告期内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38,143,689.77	0.47	24,800,978.54	0.42	53.80	主要系报告期内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盈余公积	86,510,822.23	1.07	58,367,642.89	0.98	48.22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所致
未分配利润	1,034,022,224.78	12.82	660,823,468.69	11.08	56.47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52,643,571.28	0.65	5,236,148.34	0.09	905.39	主要系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损益增加以及少数股东新增投资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0.00	800.00	冻结	ETC冻结
应收票据	240,136,142.62	239,981,024.08	质押	已背书未到期
应收款项融资	33,600,000.00	33,600,000.00	质押	票据池质押
无形资产	31,205,092.85	29,709,423.91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304,942,035.47	303,291,247.99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相关描述。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161,810.00	66,000,000.00	-54.30%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30,161,810.00 元，主要系增加对丽水文德贰号、镭利电子等权益性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理财产品	30,202,652.05	59,178.08			927,000,000.00	927,202,652.05		30,059,178.08
基金	244,056,000.00	53,621,000.00			21,730,000.00			319,40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52,000.00		-2,987,810.00		8,181,810.00			27,446,000.00
合计	296,510,652.05	53,680,178.08	-2,987,810.00		956,911,810.00	927,202,652.05		376,912,178.0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正帆华东	100	水净化及水处理成套设备制造、销售、安装等	4,000	9,054.39	5,250.95	-1,115.15
2	正帆半导体	100	电子专用设备、光电子器件、半导体设备及其配件的生产、销售；节能、集成电路技术领域内技术服务等	2,000	11,798.02	9,358.88	271.99
3	江苏正帆	100	半导体设备及其配件、电力电子元器件的生产、销售等	1,000	58,439.40	15,877.41	4,419.86
4	合肥正帆	100	生产、加工、销售与批发超纯气体、工业气体、医用气体、电子特气及混合气体；气体生产设备、气体应用装置的租赁服务和销售安装服务以及技术服务等	22,000	51,602.22	25,216.74	3,595.25

5	正帆超净	100	技术服务, 不锈钢系统安装维修, 水处理设备安装, 机电设备安装, 管道安装等	3,000	6,404.69	3,336.79	-30.18
6	香港正帆	100	机电, 不锈钢, 仪器仪表, 塑胶, 化工, 环保产品及设备等	4,000 万港元	36,814.23	11,023.40	1,859.68
7	硕之鑫	100	技术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 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 机械设备、电气设备 & 通用设备销售等	500	956.13	956.13	-19.01
8	上海浩舸	100	企业管理; 创业公司管理; 电子产品销售; 电气机械设备销售;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 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等	4,800	4,921.32	4,757.60	542.85
9	上海徕风	100	从事工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投资等	24,000	33,911.75	22,152.61	271.17
10	正帆百泰	100	建设工程施工; 检验检测服务; 特种设备设计; 制药专用设备制造等	10,000	4,715.41	105.94	-693.43
11	丽水正帆	100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 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销售等	2,000	8,993.83	3,672.02	-207.57
12	鸿舸半导体	60	电子专用设备、光电子器件、半导体分立器件、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的制造、销售;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等	14,000	67,981.22	18,709.05	6,802.51
13	上海正霆	100	电子元器件、半导体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的销售; 从事计算机科技、新能源科技、环保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等	300	1,322.46	695.48	266.53

14	铜陵正帆	100	气体制造、销售；气体分配装置、生产设备、应用装置的租赁、销售、安装服务等	20,000	16,323.91	9,321.92	-28.80
15	正帆潍坊	10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基础化学原料制造；特种设备出租；陆地管道运输；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销售等	2,000 万美元	19,653.47	2,639.52	-385.49
16	正帆沃泰	100	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制药专用设备制造销售等	1,000	3.01	-1.99	-0.03
17	正帆合泰	52	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制药专用设备制造销售等	500	719.20	-869.31	-714.47
18	正帆济宁	100	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等	17,000	3,735.17	3,725.66	152.64
19	芜湖永泰	70	电子特种气体生产、销售等	3,166	2,862.26	1,199.52	-19.58
20	文德半导体	100	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等	1,000	779.86	492.43	-207.57
21	文德秋径	100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等	100	0.00	0.00	0.00

22	凤展鸿图	100	技术服务、推广；软件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等	1,000	7,609.31	6,729.28	5,678.18
23	湖州正帆	100	专用设备制造、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等	25,000	2,900.97	2,897.28	64.44
24	深圳正帆	100	专用设备制造；特种设备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等	1,000	252.04	-53.25	-53.25
25	正帆氩邳	100	技术服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等	100	0.00	-0.01	-0.01
26	安徽正帆	100	专用设备制造；特种设备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等	1,000	0.00	0.00	0.00

注：芜湖永泰为报告期内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文德半导体为报告期内通过资产并购取得，文德秋径、凤展鸿图、湖州正帆、深圳正帆、正帆氩邳、安徽正帆为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

凤展鸿图系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主要业务为整合内部技术资源及自主研发软件产品，以加强物联网技术在公司关键制程设备业务中的运用，提高产品的智能化水平，同时促进各业务的数字化管理能力。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中“（三）所处行业情况”的描述。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托系统和装备类固定资产投资（CAPEX）业务，积极开拓服务运营类（OPEX）业务，向高科技产业及先进制造业提供关键系统、核心材料和专业服务，致力于通过模块化、集簇式的组织扩张和业务发展模式，成为中国高科技产业和先进制造业配套与服务领域各细分市场的领导者。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将继续致力于为泛半导体、生物医药等高端制造业客户提供关键系统、核心材料和专业服务。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成果转化能力，科学合理考核销售目标，力争实现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积极落实募投项目，推动公司稳定持续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1. 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坚持深耕流体相关技术，加大研发投入，通过深入了解终端客户需求，持续吸收和深化流体控制的核心技术，不断提升产品的关键性能以满足客户迭新的工艺技术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公司人才竞争力

按照未来发展战略目标，公司将继续加强人力资源储备、专业队伍建设和人才引进，提升管理水平强化考核与激励机制，提高公司人才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方案，实际回购股份 4,351,088 股，并将 80 万股用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剩余部分也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和股权激励。

3. 依托现有业务，积极拓展新业务，加强业务综合发展

公司深耕泛半导体行业二十余年，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在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电子工艺设备和生物制药设备业务基础上，又开发了电子特气、电子大宗气和电子湿化学品等气体产品。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打破了部分特气的进口垄断，成功实现了国产取代。公司将继续依托 CAPEX 业务，积极开拓 OPEX 业务，积极开拓市场，提升综合服务质量，面对快速变化的市场与客户需求，完善快速响应机制，为下游客户提供更多、更全面的服务，建立公司行业地位与品牌形象。另外，在响应时代与国家号召、深耕高端制造产业的同时，持续开拓市场与挖掘新客户，向新能源、新材料等其它新兴产业拓展，提供产品生命周期覆盖的业务支持等增值服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与获利率。

4. 积极开展有效市场融资，加大产能建设，提升保供能力

公司在积极推进合肥、铜陵、潍坊、丽水、太仓等地的建设项目，并作为公司募投项目。募投项目投产之后，不仅能缓解目前产能不足的现状，也为后续公司的研发和新业务的开拓提供了良好的平台和基础，为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保驾护航。

5. 持续提高信息化、智能化建设，以数智融合赋能管理创新、产品升级

公司将不断借助信息技术的发展，加强智慧物联整体解决方案的探索，加大软件产品自主研发。通过完善并拓宽物联网（IoT）、大数据（Big data）、企业资源管理（ERP）、供应商关系管理（SRM）等信息化技术在关键制程设备、电子气体生产工厂、钢瓶气业务、客户现场制气等业务场景中的运用，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和运营管理效率。

6. 努力完善安全保障，提升生命和制程安全管理水平

公司一直坚持以安全、健康生产为经营理念，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运营管理体系，将安全控制方法运用于电子工艺设备、生物制药设备和电子气体和 MRO 业务的整个生命周期，为客户

提供可靠的安全保障。公司将继续通过积累的各行业客户供应系统中的流程逻辑和经验参数，为客户提供状态查询、安全预警、维护提示、信息追溯等具体功能，提高生命安全和制程安全管理水平。

7. 加强供应链管理，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服务

加强供应链管理，优化内部业务流程，实现高效、可追溯、可监控的物流、信息流、资金流、价值流和业务流的梳理与整合。与原材料主要供应商保持战略合作、谈判沟通，降低采购成本，保证交付周期，持续做好供应商与客户的信用评级管理。不断优化供应链伙伴间战略合作，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装备、材料、服务三位一体的解决方案，实现以低成本和快速反应给客户提供最大价值。

8. 寻找适合的行业标的进行资本运作

公司依托资本市场作为优质的融资平台，在做好主营业务的基础上，将根据整体发展战略和规划目标，通过收购、兼并或合作生产的方式，进一步做大做强，使得公司的产品、技术开发等得到进一步的加强和完善，给投资者带来良好的回报。公司会秉持勤勉谨慎的心态，对标的进行严格充分的尽调，控制投资风险。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运行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

公司治理架构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运作，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的程序等方面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1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1/20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详见《正帆科技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5/2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5/27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详见《正帆科技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9/27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9/28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详见《正帆科技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YU DONG LEI (俞东雷)	董事长	男	65	2015/6/30	2024/6/6	0	0	0	/	211.02	否
CUI RONG (崔荣)	董事	女	70	2015/6/30	2024/6/6	0	0	0	/	182.26	否
黄勇	董事	男	54	2015/6/30	2024/6/6	13,671,394	13,671,394	0	/	122.31	否
朱德宇	董事	男	61	2018/6/4	2024/6/6	0	0	0	/	30.40	否
朱鹭佳	董事	男	43	2016/5/31	2024/6/6	0	0	0	/	-	是
谢海闻	董事	男	40	2020/3/10	2024/6/6	0	0	0	/	-	是
费忠新	独立董事	男	70	2019/5/26	2024/6/6	0	0	0	/	12.00	否
胡文言	独立董事	男	54	2021/6/7	2024/6/6	0	0	0	/	12.00	否
刘越	独立董事	女	63	2022/9/13	2024/6/6	0	0	0	/	12.00	否
周明峥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男	51	2021/6/15	2024/6/6	13,671,394	12,671,394	-1,000,000	减持	122.81	否
于锋	监事	男	47	2016/5/31	2024/6/6	1,418,800	1,418,800	0	/	119.49	否
王俊珺	职工监事	女	42	2021/6/7	2024/6/6	0	0	0	/	80.15	否
史可成	总经理	男	50	2021/11/8	2024/6/6	1,089,000	1,089,000	0	/	272.31	否
ZHENG HONG LIANG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50	2021/6/15	2024/6/6	726,000	726,000	0	/	184.51	否

(郑鸿亮)											
陈越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54	2021/6/15	2024/6/6	990,000	1,980,000	990,000	股权激励	182.31	否
李东升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6	2015/6/30		3,601,531	3,601,531	0	/	105.15	否
曾庆腾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6	2015/6/30		488,908	0	-488,908	股权激励、减持	90.81	否
合计	/	/	/	/	/	35,657,027	35,158,119	-498,908	/	1,739.51	/

注：薪酬包括公司承担的五险一金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YU DONG LEI (俞东雷)	男，1959 年出生，美国籍，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 Newcastle University, England 农业机械专业，博士学位。1987-1993 年在美国 Cargill Inc 公司，任生产主管。1993-1997 年在美国国际通用技术公司，任中国部经理。1997-2000 年在美国 IBP Inc 公司，任中国区营运总监。2000-2004 年在上海新帆纯超净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4-2009 年在上海正帆超净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9 年至 2021 年 11 月任正帆科技总经理，现任正帆科技董事长。
CUI RONG (崔荣)	女，1954 年出生，美国籍，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无线电通讯本科专业。1981-1986 年在中国航天五院五零八所，任工程师；1986-1989 年在德国西门子北京总公司任工程师；1990-1992 年在德国西门子慕尼黑总部通信部任工程师；1993-1999 年在 MAG Innovation (USA) Inc. 担任客服部经理；2004 年至 2009 年，在上海正帆超净技术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副总经理。2009 年至今，任正帆科技董事。
黄勇	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四川联合大学(现四川大学)过程装备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1999 年任中国成达化学工程公司工程师；1999-2003 年任美国空气化工产品公司高级项目开发工程师；2003-2004 年任上海新帆纯超净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2009 年任正帆超净副总经理。自 2009 年起在正帆科技任职，现任正帆科技董事。
朱德宇	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2012 年任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2-2014 年任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4-2015 年任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正帆科技副董事长，现任正帆科技董事。
朱鹭佳	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材料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2008 年任中国建筑材料检验认证中心助理工程师；2008-2015 年任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业务委员会合伙人。自 2015 年起任正帆科技董事。
谢海闻	男，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金融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2011 年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研究部战略研究员；2011-2014 年任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投资部投资总监。自 2020 年 3 月起任正帆科技董

	事。
费忠新	男，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82-1996 年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系教师；1996-1999 年任浙江省财政厅资金处正处；1999-2001 年任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1-2014 年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2002-2007 年任中国广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自 2019 年起任正帆科技独立董事。
胡文言	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植物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2000 年，在中国医学科学院协和医科大学药物研究所天然产物室，任助理研究员；2000-2005 年在北京双鹤药业双鹤研究院（北京双鹤现代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任研发部经理；2005-2007 年在美国雷德国际企业集团，任研发部总经理；2007 年-2009 年在美国独资企业沃德（天津）营养保健品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09-2015 年在北京天地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2017 年，在中国生化制药工业协会任常务副秘书长；2017 年至今在中国生化制药工业协会任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2021 年 6 月至今任正帆科技独立董事。
刘越	女，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理事、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集成电路设计分会副秘书长、北京半导体行业协会监事长、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学术委员会特约研究员。曾任北大青鸟集团副总裁，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副总裁，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副总裁。2011 年至 2014 年，在风险投资公司华登国际任副总裁，负责中国事务与集成电路产业的投资。2014 年至今任北京清芯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至今任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自 2022 年 9 月起任正帆科技独立董事。
周明峥	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1998 年在上海电力安装第二工程公司项目部，任工程师；1998-2000 年在液化空气上海有限公司项目部，任项目工程师。2000-2002 年在法特上海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任项目经理；2002-2004 年在上海新帆纯超净技术有限公司工程部，任经理；2004-2009 年在上海正帆超净技术有限公司工程部任经理。2009 年起在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历任工程部经理、高纯系统事业部总经理、医药系统事业部总经理、技术副总监，2021 年 6 月至今任正帆科技监事会主席。
于锋	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本科学历。1999-2000 年任上海煤气表具有限公司设计部工程师；2000-2002 年任上海辰天商贸有限公司技术部工程师；2002-2004 年任上海新帆纯超净技术有限公司产品工程师；2004-2009 年任上海正帆超净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服务部副总经理；2009-2017 年任正帆科技电子系统事业部副总经理；2016-2017 年任江苏正帆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自 2009 年起在正帆科技任职，现任正帆科技监事。
王俊珺	女，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4 年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轻化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4-2011 年，在上海正帆超净技术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1 年起在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历任项目部部门经理、人事部部门经理、厂务系统服务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研发中心高级经理。2021 年 4 月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
史可成	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学工程系，工学学士学位，MBA 就读于法国桥路大学-上海同济大学，硕士学位。1998-2001 年在中石化（天津）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1-2004 年在液化空气（天津）有限公司，任客户项目及服务部门主管；2004-2005 年在孚宝（天津）乙烯仓储有限公司，任施工经理；2005-2012 年在液化空气（上海）有限公司，历任客户项目及服务部门经理、产品经理；2012-2014 年在液化空气（山东区域），任总经理；2014-2020 年在液化空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历任客户安装及服务总监、PAG 及并购业务副总裁；2020 年至今任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徕风工业科技有限公

	司总裁，全面负责开发电子气体、实验室气体、工业气体和工业服务业务，2021 年 11 月至今，任正帆科技总经理。
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男，1974 年出生，美国籍，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 年 9 月至 2001 年 3 月在中国东方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职，2001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在 Ford Motor Company 任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10 月在 Caterpillar Inc. 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在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12 月在美国汉能集团任副总裁。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在上海车享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21 年 6 月至今，任正帆科技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陈越	女，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1992 年 6 月至 1996 年 4 月在慧聪集团南京分公司任经理兼总经理助理。1996 年 05 月至 2004 年 10 月在联想电脑（上海）有限公司任市场部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07 年 3 月在上海盛大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总监。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2 月在巴士在线传媒有限公司任首席运营官。2011 年 3 月至今在正帆科技任职，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企业管理中心总监。2021 年 6 月至今，任正帆科技副总经理；自 2022 年 8 月起兼任正帆科技董事会秘书。
李东升	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核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具有高级工程师，二级建造师资质。1990-1999 年历任核工业第五研究设计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0-2001 年任上海纳式真空设备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01-2004 年任空气化工产品（上海）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及设计主管；2004-2009 年任上海正帆超净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自 2009 年起在正帆科技任职，现任正帆科技技术总监。
曾庆腾	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建林学院（现福建农林大学）制浆造纸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3-1998 年任福建越秀邵武制浆造纸有限公司工程师；1998 年 3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德国思百吉公司上海代表处工程师；1999-2001 年任加拿大原子能公司秦山三期核电站项目部工程师；2001-2008 年任空气化工产品（上海）有限公司工程师、经理；2008-2009 年 9 月任上海正帆超净技术有限公司技术经理。自 2009 年起在正帆科技任职，现任合肥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朱德宇	天津福翌聚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6	-
谢海闻	无锡嘉赢友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6.3	-
谢海闻	扬州友财中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7.8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YU DONG LEI (俞东雷)	扬州文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3	-
YU DONG LEI (俞东雷)	文德技术研究院（浙江）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12	-
YU DONG LEI (俞东雷)	上海文德升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2	-
朱德宇	南京茹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3	-
朱德宇	合肥德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12	-
朱德宇	深圳市飞瑞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8	-
朱德宇	上海元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9	-
朱德宇	合肥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	-
朱德宇	杭州思宇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6.3	-
朱鹭佳	亚欧成长（深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兼执行董事	2016.8	-
朱鹭佳	北京同系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兼执行董事	2019.8	-
朱鹭佳	上海陆嘉同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8	-
朱鹭佳	广东宅可丽集成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5	-
朱鹭佳	北京泽成一楷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20.7	-
谢海闻	北京闪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2	-

谢海闻	北京友财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 理	2015.1	-
谢海闻	苏州建赢友财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12	-
谢海闻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董事	2015.9	-
谢海闻	西安思丹德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9	-
谢海闻	北京二玩科技有限公 司	监事	2023.12	-
费忠新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 司	独立董事	2019.5	-
费忠新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 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7	-
胡文言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12	-
胡文言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 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5	-
胡文言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10	-
胡文言	中国生化制药工业协 会	常务副会长兼 秘书长	2017.4	-
刘越	北京清芯华创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1	-
刘越	元禾璞华（苏州）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1	-
刘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2	2023.3
刘越	恒玄科技（上海）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	-
刘越	宁波泰睿思微电子有 限公司	董事	2021.3	-
刘越	北京矽成半导体有限 公司	董事	2015.9	-
在其他单位任职 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 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 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 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 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 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在公司 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 领取薪酬，薪酬额度处于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

	利益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除独立董事外，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其在工作岗位、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独立董事的薪酬参照资本市场中独立董事薪酬的平均水平确定。董事薪酬报股东大会审议。 2、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工作岗位、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不再单独领取监事薪酬。监事薪酬报股东大会审议。 3、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其在工作岗位、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报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按时支付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543.56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18.76

注：周明峥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 2021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1/3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4/24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总经理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p>报告的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5.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7. 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19.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3. 关于追认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4.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5/5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8.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 关于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8/18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8/24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10/25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12/8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2. 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

		稿)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12/29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YU DONG LEI (俞东雷)	否	8	8	2	0	0	否	3
CUI RONG (崔荣)	否	8	8	2	0	0	否	3
黄勇	否	8	8	2	0	0	否	3
朱德宇	否	8	8	6	0	0	否	3
朱鹭佳	否	8	8	6	0	0	否	3
谢海闻	否	8	8	6	0	0	否	3
费忠新	是	8	8	6	0	0	否	3
胡文言	是	8	8	6	0	0	否	3
刘越	是	8	8	6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费忠新、YU DONG LEI（俞东雷）、胡文言
提名委员会	胡文言、YU DONG LEI（俞东雷）、费忠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费忠新、YU DONG LEI（俞东雷）、刘越
战略委员会	YU DONG LEI（俞东雷）、黄勇、刘越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2/17	1. 2022 年年度审计工作安排	会议上，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4/24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上，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8/24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会议上，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10/25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上，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三)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4/24	1.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会议上，经过充分沟通讨论，非关联委员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5/5	1.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会议上，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1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3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20
销售人员	109
技术人员	535
财务人员	28
行政人员	43
管理人员	76
项目人员	236
合计	16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56
本科	744
专科及以下	843
合计	1,64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建立了企业职工社会保险、公积金缴纳管理等体系，并结合行业特点，以市场为导向，以岗位价值和业绩为衡量标准，设立具有外部竞争力和内部公平性的薪酬福利体系和激励机制，确保公司整体薪酬水平合理、公正、公平。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多元化业务发展战略及运行效能提升需求，结合岗位特性和员工职业发展诉求，公司制定多层次、差异化的年度培训计划。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培训为主、外委培训为辅的原则，结合业务实际建设公司培训体系。公司通过高效易用的在线学习平台为不同工作地点的员工提供及时便捷的学习课程，包括新人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宣贯、劳动纪律、安全生产等培训。同时对各部门个性化的培训需求提供资源支持，包括行业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业资质培训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建立和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保证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规划制定考虑的因素

公司在制定本规划时，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和透明的回报规划和机制，对公司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本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股票等方式分配股利。

三、未来三年股东回报的具体规划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以及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分配利润。公司采取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2、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现金、股票或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等方式的中期利润分配。

3、鉴于公司目前仍处于上市后三年内，为了保持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公司将在上市后三年内继续遵循并沿用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中披露的《上市后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即：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公司发放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如下：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剩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重大现金支出及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以下情形之一：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4、上市满三年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按《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即：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单一年度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特殊情况是指：

(1) 现金分红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

(3) 董事会认为不适宜现金分红的其他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4 年 4 月修订）。如章程内容发生修订，则以经审议通过的最新修订版章程为准。

四、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五、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

公司董事会应根据股东大会制定或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公司未来盈利和现金流预测情况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分红回报规划。当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现有利润分配政策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时，应对公司的分红回报规划根据如下程序作出修改和调整：

1)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可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决定对利润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充分听取外部监事意见（如有），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3) 股东大会审议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应提供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9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80,943,911.73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1,342,163.20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7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80,943,911.73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7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股票期权	18,280,000	6.51	55	3.47	19.87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股票期权	870,000	0.31	8	0.50	23.91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	9,220,000	3.29	10	0.63	21.87

注: 1.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的计算公式中分母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计算公式中分母为报告期末公司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 在职员工总数。

3.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其中首次授予 1,828 万份, 鉴于 3 名激励对象离职, 其未生效的股票期权自离职之日起失效, 董事会对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50,200 份予以注销; 预留授予 87 万份;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其中首次授予 922 万份, 预留的 50 万份股票期权自激励计划经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 预留权益已经失效。

4. 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行权价格由 20.00 元/股调整为 19.87 元/股, 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行权价格由 24.04 元/股调整为 23.91 元/股, 公司 2021 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22.00 元/股调整为 21.87 元/股。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 (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18,280,000	0	6,820,411	5,476,578	19.87	18,280,000	10,628,567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870,000	0	435,000	435,000	23.91	870,000	435,000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9,220,000	0	3,464,437	993,437	21.87	9,220,000	3,614,200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6,767,891.17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18,169,202.86
合计	/	24,937,094.03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3 日、2023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80 万股，占当时总股本 0.29%，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股份。拟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不超过 450 人，其中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 4 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

80 万股已于 2023 年 3 月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万元)
史可成	总经理	221.1	0	108.9	0	21.87	221.1	8,762.19
ZHENG HONG LIANG (郑鸿亮)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47.4	0	72.6	0	21.87	147.4	5,841.46
陈越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	0	99	99	19.87	102	4,042.26
曾庆腾	技术中心副总监	134	0	66	66	19.87	68	2,694.84
合计	/	703.5	0	346.5	165	/	538.5	21,340.75

注：报告期末市价=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期末收盘价（39.63元）。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目标完成情况、工作能力、履职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及绩效考核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审批。公司不断完善中长期激励机制，构建市场化的收入分配制度，优化薪酬激励体系，使员工与公司成为“利益共同体、事业共同体、命运共同体”。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提高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各子公司严格依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向公司报告制度所规定的重大事项信息，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2023 年，公司继续贯彻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机制，将绿色发展理念灌输于整个产品、项目的全生命周期，通过源头端绿色材料替代、过程端智能化制造及智控、末端高效治理实现零排放等多方位措施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在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方面，公司始终坚持推动环保隐患识别及应对、环保培训等；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现代企业治理结构。目前，已建立并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等“三会一层”的运行机制，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保证公司内部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

公司坚定认为 ESG 是衡量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关键指标，环境、社会、治理三因素的有效整合，将为企业进一步实现整体风险的降低，因此公司会持续推进 ESG 理念的践行及相关能力的建设，积极响应双碳目标，强化 ESG 能力建设和投资布局，加快推进 ESG 信息披露机制，以实际行动回应社会、投资者对企业的关切，促进一个更具有可持续性和社会责任的未来。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669.74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所有涉及污染物排放的工艺环节，均已按要求设置末端环保处理设施，并定期开展维护保养及隐患排查，坚决杜绝环保设施存在“超期服役”、“带病运行”的现象，确保设施运行稳定、有效，确保污染物 100%达标排放。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节能减排的绿色发展模式，坚持使用低碳环保材料和清洁能源，使用低耗能低污染设备，针对废弃物采用分类回收、再生处理等方式，将能源精细化管理贯穿于整个生产过程中，在企业的经营发展与绿色管理上取得了双赢。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多项节能降碳措施，如电能替代天然气、工艺过程减碳措施推行、能耗结构优化、产品碳足迹核算及评估、无纸化办公等，大幅减少了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的排放，以实际行动响应了国家双碳政策要求。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节能减排工作，持续对生产、运营管理中的能源消耗进行控制，在报告期内共消耗电能 13,287,634.00 千瓦时、消耗水能 87,728.00 立方米。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过程中涉及污染物的排放及废弃物的处理。污染物主要包括工业废水、工业废气、噪声，公司已按照法规及环评的要求，设置环保防污设施，高效处理所有污染物，并且委托第三方有资质机构定期监测，确保达标排放。废弃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危险废弃物，所有废弃物均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处置商进行合规化处置，并且制定一般固废、危废管理计划定期向生态环境部门申报备案。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并制定了从上至下的环保管理制度，包括《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程序》、《新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制制度》、《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制度》、《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等。通过每年开展合规性评价工作，定期对环保管理制度进行评审更新，确保其适宜及有效。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工艺过程采取减碳措施、能耗结构优化、产品碳足迹核算及评估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可持续发展模式，在报告期内，公司从清洁能源替代、能耗结构优化、信息化智控等多渠道实施了减碳措施：

1. 使用更加清洁、高效的电能替代传统使用的天然气，不仅提升了热效率，更是降低了燃气泄漏、火灾事故等安全风险；

2. 针对高耗能的生产工艺及设备，分析能源使用关键节点，建立从车间-设备群-重点耗能设备的能耗三级监控系统，将能源精细化管理贯彻于产品的全生命周期，进一步挖掘节能减排空间；

3. 进一步促进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通过生产端智能化制造、流程端信息化平台建设，大幅度提升生产和工作效率，有效节约资源，减少末端温室气体排放。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环境保护，遵守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严格履行环评批复、验收等手续，公司配备了相应的污染物处理设施，并按照环评要求、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要求，制定了废水、废气等相关污染物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监测方案执行落实。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深耕泛半导体和生物医药等高科技行业二十余年，是国内最早进入电子工艺设备领域的本土厂商，公司是电子化工新材料产业联盟理事单位、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会员、SEMI Member (since 2012)。作为细分领域先行者，公司累计参与编写了 8 项国家和行业标准，包括：国标《GB50646-2011 特种气体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781-2012 电子工厂化学品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724-2011 大宗气体纯化及输送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945-2013 光纤厂工程技术规范》《GB/T36372-2018 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组合式围护结构通用技术要求》以及《T/CEMIA014-2018 光纤预制棒用四氯化硅充装规范》《T/CEMIA015-2018 光纤预制棒用四氯化硅容器清洗技术规范》《GB50646-2020 特种气体系统工程技术标准》，引领了行业标准制定，填补了国内行业空白，成功实现了国产替代，解决了部分卡脖子问题。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8	云南香格里拉实验小学，一对一帮扶 15 名小学生，捐赠 1.8 万元/年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继续一对一帮扶对云南香格里拉实验小学 15 名小学生，捐赠 18,000 元/年；公司参加云南省绥江县村企结对帮扶项目，捐款 10 万元。

2023 年 8 月 2 日，高温慰问金都路派出所，8 月 8 日，高温慰问闵行区消防救援支队，送去盐汽水、毛巾、洗漱用品、降温喷雾等多种防暑降温物资。感谢消防战士和属地民警的辛勤付出，守护一方平安。

2023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在总部大楼组织每年一度的无偿献血活动，46 名员工参加，共计献血 10,600 毫升。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1.8	1. 参加云南香格里拉实验小学帮扶项目； 2. 参加云南省绥江县村企结对帮扶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1.8	1. 给云南香格里拉实验小学捐赠 1.8 万元； 2. 结对帮扶绥江县鲢鱼村和绥江县胜利村各 5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1	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吸纳 20 余名残障人士稳定就业。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法履行社会责任，在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化德县充分利用当地资源优势，挖掘残疾人就业潜力，发展特色种植，已经吸纳 20 余名残障人士稳定就业。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优化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建立健全了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内部决策与经营机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1) 公司坚持平等雇佣、合法用工，保障员工在雇佣期间的合法权益，杜绝因宗教、性别、年龄、婚姻状况、残疾、性取向等因素而产生歧视，严格保护员工个人信息及隐私。

(2) 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按时核发员工薪资和奖金，为员工提供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基本权益保障。公司定期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鼓励员工参与民主管理与决策，确保员工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3) 定期组织员工体检，切实保障员工健康权益。

(4) 公司鼓励员工劳逸结合，积极开展各种俱乐部/工会活动。公司配置了健身房、瑜伽室、淋浴房等设施，让员工业余时间能够自由使用锻炼身体，提倡劳逸结合、关爱健康；

(5) 公司一直坚持开展各种员工关怀活动，解决工作及生活中的困难；对新婚和生子等员工，及时送上祝福，让员工感受集体的温暖，增强员工归属感；给员工发节日福利，夏日防暑用品等。

(6) 公司自成立之初即开展了 ISO18001&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目前持续通过审核并取得相关认证证书。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在日常工作中，谨遵法规要求，为公司职业危害岗位员工建立了“一人一档”，并定期开展职业健康体检、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等系列工作，确保公司每一位员工都处在健康、安全、和谐的工作氛围。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41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7.82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967.25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4.14

注：员工持股情况包括第一期员工持股、股权激励获得公司股票且期末尚有持股和直接持股的员工。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诚信经营、互利共赢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发展长期合作关系。公司配备了专业的销售、服务及研发团队，始终秉承“价值，创造回报；专业，成就完美。”的理念，为我们的客户提供先进的技术、可靠的产品和完善的服务。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向泛半导体和生物医药等高端制造业客户提供与其先进制程紧密相关的系统、材料和服务，是产业链中至关重要的环节，除安全生产问题外，产品质量将直接影响客户的产品良率，尤为重要。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高效的质量管控、全面优质的客户服务以及快速灵活的售后响应赢得市场。

公司秉持“品质至上，技术驱动，专业服务，不断创新”的质量方针，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控制制度，实行严格的质量控制手段，以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正帆科技党支部成立于 2011 年, 现有正式党员 32 名。正帆科技党支部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 高度重视党员队伍综合素质建设, 努力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影响力。支部坚持打造“匠心智造”党建品牌, 紧扣技术创新、文化建设、社会责任履行等开展党建工作, 将党建的高度、业务的深度和公司的温度有机融合起来, 内聚人心、外树形象、创造活力、推动发展。报告期内主要开展了以下事项:

1. 党支部强化党员思想政治教育, 积极用党建引领企业文化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积极推进主题教育, 按照上级区委“1+2+N”工作体系, 紧密联系实际, 制定学习计划, 开展“一个支部一件实事”、“学习身边榜样”活动, 设置党员示范岗、先锋岗、责任区。注重以学习效果为导向, 依托社区党校“党课巡讲”、“学习强国”App、“春申读书云课堂”、红色宣传阵地等线上、线下学习平台, 组织党员开展“理论党课”、“车间党课”、“指尖党课”等联学活动, 充分激发党员学习兴趣, 引导党员坚定理想信念, 筑牢信仰之基, 为“激情、专业、团队”为核心的企业文化注入红色基因。

2. 党支部以打造“匠心智造”党建品牌为抓手, 持续强化支委班子和党员队伍建设, 书记由公司高管担任。结合主题教育, 聚焦企业经营发展, 开展“我为企业发展献一计”活动, 针对高科技产业快速发展、公司经营快速扩张的实际, 广泛收集基层智慧, 协助公司建立“干部人才轮训机制”, 成立干部培训班, 不断将党的组织优势转化为企业发展的动力。

3. 党支部引领企业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常态化开展“一个支部一件实事”, 以实际行动回报社会。每年进行义务献血, 连续 13 年, 党员、员工献血达到 400 余次, 2023 年 46 名员工参加, 共计献血 10600 毫升。连续 4 年结对云南香格里拉实验小学, 帮扶贫困学生 50 人次, 共计捐款 10 万余元, 2023 年定点帮扶 15 名小学生。支部每年高温慰问属地消防支队、消防救援站、派出所, 感谢消防战士、民警守护一方平安。

4. 党支部引领企业工会, 积极为员工提供服务, 解决问题。2023 年, 在党支部和上级工会的引领下, 公司设立“职工全生命周期服务站”, 根据职工乐业需求, 把“学、育、医、住、享”五方面服务信息输送到员工身边, 打造“暖心驿”、“和谐家”。同时, 设置“员工需求问卷”二维码, 积极对接群众需求, 解决员工问题。还依托社区学校师资力量, 联合上级工会资源, 设置健身房, 开设每周瑜伽课, 不定期组织“趣味运动会”、“健康搏击操”等文体活动, 为企业经营发展凝聚强大向心力。

报告期内, 正帆科技党支部被授予闵行区“五星党支部”、上海市“党支部建设示范点”。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2023 年, 公司分别召开了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向广大投资者介绍了公司各报告期的经营发展情况, 并开展了线上问答互动, 保障了投资者对公司的知情权。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	1. 公司通过“价值在线”平台召开业绩说明会, 以视频+文字互动方式, 与投资者开展互动。 2. 公司通过微信公众号“正帆科技”发布经营动态。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司官网： https://www.gentechindustries.com 设置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及时更新公司公告，并提供了董事会办公室的联系方式，便于投资者更好的关注公司动态并与公司取得联系。
-------------	---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按照促进和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和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通过严格的信息披露、高效的投资者交流沟通，及时传递公司信息，帮助投资者答疑解惑、了解公司价值；另一方面认真搜集投资者反馈、记录并存档，并及时将投资者对公司的意见和建议传递给公司管理层，助力公司改进经营，保持公司与投资者之间互相信任、利益一致的关系，形成良性互动，建立了投资者双向交流的机制。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推进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建设，发布并执行了《有关内部员工职务发明专利申请的奖励办法》，明确了在职务发明创造过程中，员工及公司的权益和义务，保护公司专利权不受侵犯，同时进一步激发员工开展技术创新工作的热情，塑造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	详见备注 1	2020 年 8 月 20 日	是	2023 年 8 月 19 日	是	-	-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2	2020 年 8 月 20 日	是	2023 年 8 月 19 日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3	2020 年 8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4	2020 年 8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5	2020 年 8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6	2020 年 8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黄勇、周明峥	详见备注 7	2020 年 8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8	2020 年 8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9	2020 年 8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嘉赢友财及其一致行动人友财中磁	详见备注 10	2020 年 8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周明峥、黄勇（股东）	详见备注 11	2020 年 8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嘉赢友财及其一致行动人友财中磁	详见备注 12	2020 年 8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3	2020 年 8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正帆科技、控股	详见备注 14	2020 年 8 月 20 日	是	2023 年 8 月 19 日	是	-	-

		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分红	正帆科技	详见备注15	2020年8月20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正帆科技	详见备注16	2020年8月20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正帆科技	详见备注17	2020年8月20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正帆科技	详见备注18	2020年8月20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正帆科技	详见备注19	2020年8月20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20	2022年10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	详见备注21	2022年10月13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发行对象	详见备注 22	2022 年 10 月 13 日	是	发行完成	是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正帆科技	详见备注 23	2021 年 2 月 9 日；2021 年 11 月 9 日	是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存续期内	是	-	-
	其他	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详见备注 24	2021 年 2 月 9 日；2021 年 11 月 9 日	是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存续期内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	详见备注 25	2023 年 8 月 21 日	是	2023 年 12 月 6 日-2024 年 12 月 5 日	是	-	-

备注 1:**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2:**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本企业/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其股票。

如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票前，正帆科技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

本企业/本人在锁定期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

《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备注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本企业/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本企业/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本企业/本人在公司的职务消费行为；

本企业/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企业/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本企业/本人同意，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企业/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企业/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企业/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本企业/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企业/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本企业/本人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

3、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本人将自前述有权部门认定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现金分红，且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依据上述承诺的补偿措施实施完毕为止。

备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本企业/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7: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黄勇、周明峥承诺如下:

(1) 本企业/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A、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B、本企业/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C、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企业/本人自愿将本企业/本人在公司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企业/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

D、在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

E、如本企业/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A、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B、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8:

控股股东風帆控股、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亦没有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

2、本承诺函签署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与经营活动，亦不会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

3、本企业/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企业/本人签署即对本企业/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4、本企业/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

备注 9: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在不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将根据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交易公允的原则定价及开展。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10:

嘉赢友财、友财中磁承诺如下:

本两家企业未来持续看好正帆科技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其股票。本两家企业将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两家企业作出的有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根据本两家企业实际情况予以适当减持。

本两家企业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正帆科技股份的，减持程序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两家企业减持所持有正帆科技股份的方式应当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以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

备注 11:

周明峥、黄勇（均为股东）承诺如下:

本人未来持续看好正帆科技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其股票。本人将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人作出的有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根据本人实际情况予以适当减持。

本人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正帆科技股份的，减持程序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人减持所持有正帆科技股份的方式应当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以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

备注 12:

嘉赢友财、友财中磁承诺如下:

(1) 本两家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两家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两家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A、本两家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B、本两家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C、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两家企业自愿将本两家企业在公司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两家企业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两家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两家企业增加薪资或津贴;

D、在本两家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两家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两家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

E、如本两家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两家企业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两家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两家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两家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A、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两家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B、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13: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公司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

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

（4）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

（5）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1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当公司某一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视股票市场情况、公司实际情况，按如下优先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以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增持股票；（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公司制定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时，应当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当时的实际情况及各种稳定股价措施的影响及作用，经各方协商确定后及时通知实施股价稳定预案的主体并及时公告具体实施方案。若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前公司股价已不满足启动条件，则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1、公司回购股票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应当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3）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及发行前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4）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5）除符合上述要求外，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

A、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B、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6）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票。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

2、控股股东增持股票

若公司一次或多次实施回购后“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且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已经达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50%的，则公司不再实施回购，而由公司控股股东进行增持。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措施如下：

(1)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2)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3) 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控股股东最近一次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合计金额的 20%。

B、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其最近一次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会计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若公司控股股东一次或多次实施增持后“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且控股股东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已经达到其最近一次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合计金额的 50%，则控股股东不再进行增持，而由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增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的措施如下：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自公司实际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各自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累计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实际领取税后薪酬的 50%。

(二) 未履行股价稳定预案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或经协商应由相关主体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但相关主体未履行增持/回购义务以及无合法合理理由对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并导致股份回购方案未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控股股东、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未履行承诺的相关主体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对公司的约束措施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进行赔偿。若公司董事会未履行相关公告义务、未制定股份回购计划并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暂停向董事发放薪酬或津贴，直至其履行相关承诺为止。

2、对控股股东的约束措施

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增持的公司股份。公司可扣留其下一年度与履行增持股份义务所需金额相对应的应得现金分红。如下一年度其应得现金分红不足用于扣留，该扣留义务将顺延至以后年度，直至累计扣留金额与其应履行增持股份义务所需金额相等或控股股东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将按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对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约束措施

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增持的公司股份。如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将扣留该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与履行上述增持股份义务所需金额相对应的薪酬，直至该等人员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 其他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股价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备注 15:

公司承诺如下:

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现金、股票或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等方式的中期利润分配。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备注 16:

公司承诺如下:

1、加强研发、拓展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发挥自身研发、销售等优势，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提升研发技术水平，持续拓展国内和海外市场，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加强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积极推进产品工艺的优化、工艺流程的改进、技术设备的改造升级，加强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生产运营效率，不断降低生产损耗。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费用率，提升盈利水平。

3、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前述项目的建设，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确保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同时，公司也将统筹合理安排项目的投资建设，力争缩短项目建设期，实现募投项目的早日投产。随着募投项目逐步实施、产能的逐步提高及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

4、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在《公司章程（草案）》中对分红政策进行了明确，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强化投资者回报。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

备注 17:

公司承诺如下:

- 1、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若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
 - (1)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 (2)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若违反以上承诺，不及时进行回购或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同时因不履行承诺造成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 (3)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备注 18:

公司承诺如下:

本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9:

公司承诺如下:

-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 (2) 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 (3) 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确定或根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本公司将自愿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自有资金，从而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 (4) 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证券募集说明书（注册稿）。

备注 2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备注 22:

发行对象承诺如下：

本次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系的承诺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证券募集说明书（注册稿）。

备注 23：**公司承诺如下：**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备注 24：**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承诺如下：**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备注 25：**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風帆控股承诺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后一年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通过二级市场或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获得的公司股份。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新荣、王辉达、陆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保荐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正帆科技	公司本部	正帆丽水	全资子公司	189,000,000.00	2023/4/18	2023/4/18	2028/4/18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正帆科技	公司本部	香港正帆	全资子公司	58,760,174.28	2022/11/7	2022/11/7	2023/11/15	一般担保	是	否	0	否		
正帆科技	公司本部	香港正帆	全资子公司	27,345,871.67	2023/4/11	2023/4/11	2024/3/31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正帆科技	公司本部	香港正帆	全资子公司	13,672,935.87	2023/4/11	2023/4/11	2024/4/30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正帆科技	公司本部	香港正帆	全资子公司	22,763,000.00	2023/7/12	2023/7/12	2024/5/30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正帆科技	公司本部	香港正帆	全资子公司	7,588,000.00	2023/7/12	2023/7/12	2025/5/30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正帆科技	公司本部	正帆丽水	全资子公司	4,096,000.00	2023/10/31	2023/10/31	2027/10/15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正帆科技	公司本部	鸿舸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	2023/11/11	2023/11/11	2029/11/11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64,465,807.5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17,965,807.5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17,965,807.5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3.9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定期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00.00	-	-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52,000,000.00	30,000,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 定期存款	自有资金	127,288,600.00	121,813,3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合肥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2-1	2024-1-2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否	浮动收益	2.40%	63,123.29	63,123.29	30,000,000.00	-	是	否	
香港正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8,330,800.00	2023-11-30	2024-1-30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固定收益	5.365895%	257,589.61	257,589.61	28,330,800.00	-	是	是	
香港正帆国际	银行理财产品	35,413,500.00	2023-11-30	2024-2-29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固定收益	5.38501%	482,052.41	482,052.41	35,413,500.00	-	是	是	

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正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5,413,500.00	2023-12-1	2024-1-21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固定收益	5.35%	163,148.03	163,148.03	35,413,500.00	-	是	是	
正帆工业科技(济宁)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2,655,500.00	2023-8-18	2024-2-18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固定收益	4.57691%	518,460.92	518,460.92	22,655,500.00	-	是	是	

注：外币理财产品汇率按中国人民银行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间价执行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8月14日	1,006,569,454.49	468,382,926.13	910,722,926.13	910,722,926.13	856,018,610.36	826,600,231.94	96.56	151,925,627.38	17.75	54,704,315.77
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2年10月20日	182,999,989.06	-	178,725,108.14	178,725,108.14	244,562,812.28	177,743,441.03	72.68	137,131,936.89	56.07	65,837,704.14

股票																		
----	--	--	--	--	--	--	--	--	--	--	--	--	--	--	--	--	--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新能源、新光源、半导体行业关键配套装备和工艺开发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8月14日	否	80,810,000.00	49,075,684.23	0	49,075,684.23	100.00	2022年12月	是	是	-	-	-	否	34,780,904.14

配套生产 力提升项目																		
超高纯砷化氢、磷化氢扩产及办公楼（含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8月14日	否	181,530,000.00	158,560,000.00	83,472,695.23	111,204,715.97	70.13	2023年12月	是	是	-	-	-	是，详见注1	49,627,573.60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8月14日	否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0	180,000,000.00	100.00	-			-	-	-	-	-
超募资金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8月14日	是	468,382,926.13	468,382,926.13	68,452,932.15	486,319,831.74	103.83	-			-	-	-	-	-
2020年首次公			首次公开	不适用	不适用	910,722,	856,018,	151,925,	826,600,	96.56	-			-	-	-	-	84,408,4

开发 行股 票募 集资 金合 计			发行 股票			926. 13	610. 36	627. 38	231. 94									77.7 4
合肥 高纯 氢气 项目	生产 建设	否	向特 定对 象发 行股 票	2022 年10 月20 日	否	55,0 00,0 00.0 0	86,0 56,8 00.0 0	29,8 79,3 54.2 0	39,1 65,6 97.7 0	45.5 1	2024 年6 月	否	否	详见 注2	-	-	-	-
潍坊 高纯 大宗 项目	生产 建设	否	向特 定对 象发 行股 票	2022 年10 月20 日	否	74,0 00,0 00.0 0	108, 780, 904. 14	57,5 27,4 74.5 5	88,8 52,6 35.1 9	81.6 8	2024 年4 月	是	是	-	-	-	-	-
补充 流动 资金	补流 还贷	否	向特 定对 象发 行股 票	2022 年10 月20 日	否	49,7 25,1 08.1 4	49,7 25,1 08.1 4	49,7 25,1 08.1 4	49,7 25,1 08.1 4	100. 00	-			-	-	-	-	-
2022 年向 特定 对象 发行 股票 募集 资金 合计			向特 定对 象发 行股 票	-		178, 725, 108. 14	244, 562, 812. 28	137, 131, 936. 89	177, 743, 441. 03	72.6 8	-			-	-	-	-	-

注 1：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将原项目“超高纯砷化氢、磷化氢扩产及办公楼（含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调整为“超高纯磷化氢扩产及办公楼（含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项目投资金额由 18,153.00 万元调整为 15,856.00 万元，并拟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存款利息、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金额为准）用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之“合肥高纯氢气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时任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注 2：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合肥高纯氢气项目”的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0 月到位，原计划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于 2023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虽然已在前期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该项目在建设期间，因涉及几十种危险化学品及上百种产品，设计单位在总图布置、工艺优化、消防设计等合规性方面的把关论证时间较长，导致设计单位及行政管理部的审批进度不及预期，使该项目的建设时间和整体实施进度有所延缓。为确保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和效益，经过公司审慎分析和综合评价，拟将“合肥高纯氢气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 2024 年 6 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超高纯砷化氢、磷化氢扩产及办公楼（含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181,530,000.00	27,732,125.29	超高纯磷化氢扩产及办公楼（含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详见注 1	0	详见注 2

注 1：按照铜陵正帆所在地相关评估部门的要求，公司对原项目中砷化氢的制备工艺进行了调整；为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通过对砷化氢制备工艺调整进度的审慎评估，同时兼顾尽快满足磷化氢下游市场需求扩张的情况，拟对募投项目进行调整。

注 2：公司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 年 1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项目投资金额由 18,153.00 万元调整为 15,856.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8月18日	20,000.00	2023年8月18日	2024年8月17日	3,000.00	否

其他说明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3年一季度，由于公司经办人员操作失误，误将前述议案中可以进行现金管理的对象理解为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的闲置募集资金及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致使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存在未经董事会审议授权而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已对上述未经审议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形进行追认，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追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追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公司未来将加强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工作，完善相关措施，杜绝再次发生类似事件。

2023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1,500万元，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8,5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产品应当符合安全性高并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19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未到期的募集资金结构性存款及存单等理财产品余额3,000.00万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超募资金来源	超募资金金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	468,382,926.13	486,319,831.74	103.83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备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468,382,926.13	486,319,831.74	103.83	详见注 1

注 1：超募资金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入金额系募集资金专户收到的利息收入及进行现金管理的收入所致。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超高纯砷化氢、磷化氢扩产及办公楼（含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气体扩产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将 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合肥高纯氢气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4 年 6 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5,000.00 万元（含）。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交所对公司报送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2,726,614	22.92				-	-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437,854	3.45				-9,437,854	-9,437,85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258,122	3.02				-8,258,122	-8,258,12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79,732	0.43				-1,179,732	-1,179,732		
4、外资持股	53,288,760	19.47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3,288,760	19.47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0,983,992	77.08	6,905,015			62,726,614	69,631,629	280,615,621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10,983,992	77.08	6,905,015			62,726,614	69,631,629	280,615,621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73,710,606	100.00	6,905,015			0	6,905,015	280,615,621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437,854股，本次新增股份的限售期为6个月，上述股份已于2023年5月4日起上市流通。

2023年8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53,288,760股，限售期为36个月，上述股份已于2023年8月21日起上市流通。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分别披露了《关于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关于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上述期权的激励对象在2023年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6,905,015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273,710,606股增加至280,615,621股，若按原股本273,710,606股口径计算，2023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1.47元，2023年末每股净资产为10.97元；若按变动后的股本280,615,621股口径计算，2023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1.43元，2023年末每股净资产为10.70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64,982	5,064,982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限售期6个月	2023年5月4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408	2,013,408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限售期6个月	2023年5月4日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富斯雪宝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79,732	1,179,732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限售期6个月	2023年5月4日
王莉	1,179,732	1,179,732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年5月4日

					股，限售期 6 个月	
風帆控股有限公司	53,288,760	53,288,760	0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 36 个月	2023 年 8 月 21 日
合计	62,726,614	62,726,614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3 年 1 月 11 日- 2023 年 2 月 27 日	19.87	844,111	2023 年 1 月 12 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844,111	/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3 年 1 月 16 日- 2023 年 11 月 7 日	21.87	421,837	2023 年 1 月 17 日- 2023 年 11 月 8 日	421,837	/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9.87	4,632,467	2023 年 5 月 23 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	4,632,467	/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3.91	435,000	2023 年 5 月 23 日- 2023 年 12 月 26 日	435,000	/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1.87	571,600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4 年 1 月 2 日	571,6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分别披露了《关于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关于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上述期权在 2023 年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 6,905,015 股，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T+1 日）到达股票账户，并于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 273,710,606 股增加至 280,615,621 股，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相应增加，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806,526.72 万元，较年初增长 35.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00,192.57 万元，较年初增长 24.65%；同时股本变动使公司 2023 年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变动，如按照股本变动前 273,710,606 股计算，2023 年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47 元、10.97 元；按照变动后 280,615,621 股计算，2023 年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43 元、10.70 元。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0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風帆控股有限公司	- 2,499,500	50,789,26 0	18.10	0	无		境外法人
黄勇	0	13,671,39 4	4.87	0	无		境内自然 人
周明峥	- 1,000,000	12,671,39 4	4.52	0	无		境内自然 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29,658	7,882,478	2.81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 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7,015	5,268,283	1.88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4,398,439	4,398,439	1.57	0	无		其他
大家资产—工商银行—大家资产—蓝筹精选5号集 合资产管理产品	-461,828	4,031,394	1.44	0	无		其他
王建	-83,240	4,011,463	1.43	0	无		境内自然 人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901,105	3,901,105	1.39	0	无		其他
李东升	0	3,601,531	1.28	0	无		境内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風帆控股有限公司	50,789,260	人民币普通股	50,789,260
黄勇	13,671,394	人民币普通股	13,671,394
周明峥	12,671,394	人民币普通股	12,671,39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82,478	人民币普通股	7,882,47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68,283	人民币普通股	5,268,28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98,439	人民币普通股	4,398,439
大家资产—工商银行—大家资产—蓝筹精选5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4,031,394	人民币普通股	4,031,394
王建	4,011,463	人民币普通股	4,011,463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901,105	人民币普通股	3,901,105
李东升	3,601,531	人民币普通股	3,601,53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不存在回购专户。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股东的情况。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天津福翌聚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	0	0
苏州建赢友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嘉赢友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退出	0	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信稳健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7,882,478	2.8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4,398,439	1.57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新增	0	0	3,901,105	1.39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 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 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存托凭 证的期末持有 数量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 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 板正帆科技 1 号战略配售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97,634	2021/8/20	-5,000	160,00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 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 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 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存托 凭证的期末持 有数量
国泰君安证裕 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569,417	2022/8/20	0	0

注: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为时任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風帆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YU DONG LEI (俞东雷)
成立日期	2011 年 2 月 17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風帆控股于 2011 年 2 月 17 日在香港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注册成为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为 1561498, 已依据香港《商业登记条例》办理商业登记, 总股本及实缴资本为

	10,000.00 港币，业务性质为 COR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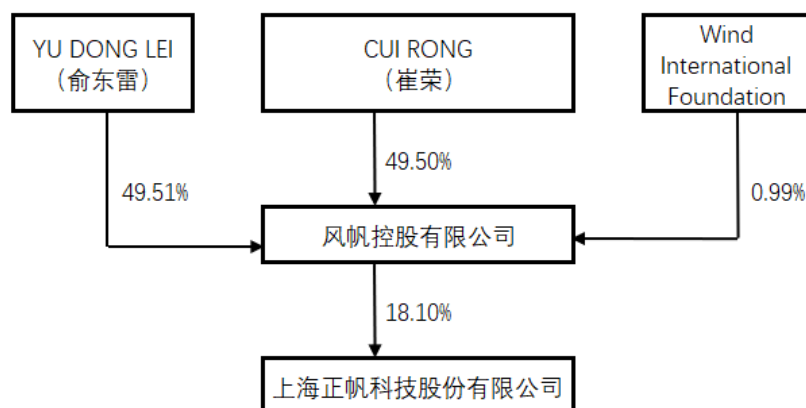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YU DONG LEI (俞东雷)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CUI RONG (崔荣)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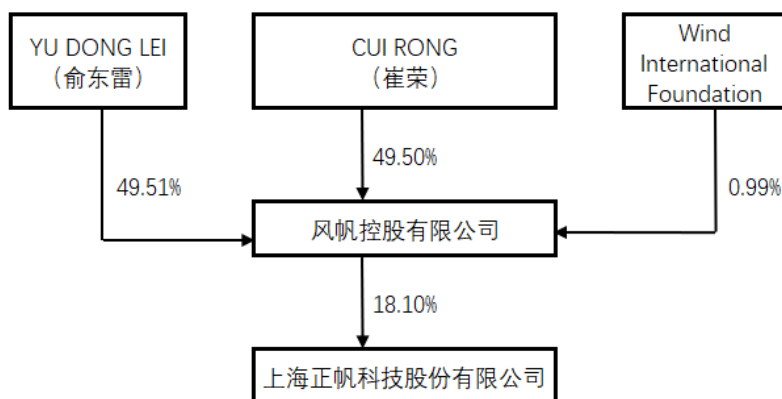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2 年 3 月 29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2,416,919 股-3,625,377 股, 0.9423-1.4134 (按披露回购股份方案时公司总股本计算)
拟回购金额	8,000-12,000
拟回购期间	2022 年 3 月 28 日-2023 年 3 月 27 日

回购用途	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4,351,088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4]200Z0238 号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帆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正帆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

则，我们独立于正帆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五、4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正帆科技主要为泛半导体（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光伏、半导体照明等）、光纤通信、生物制药等行业的先进制造业企业提供工艺介质供应系统和高纯特种气体等。2023 年度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834,735,535.09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正帆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正帆科技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审计程序包括：

（1）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公司自合同签订至销售交易入账的收入流程以及正帆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关键内部控制；

（2）我们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了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

（3）我们针对销售收入进行了抽样测试，核对相关销售合同、发货单、验收单、销售发票以及收款凭证等支持性文件；

（4）对主要客户和新增大额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5）对主要客户进行毛利率分析，检查毛利率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6）我们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程序，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主要客户收入作为样本，核查了销售合同、发货单、验收单、收款及相应的记账凭证等，检查收入是否存在跨期确认的情况。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 事项的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金融工具”及“五、4、应收账款”。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正帆科技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1,696,691,725.94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60,348,672.10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36,343,053.84 元。由于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性的评估中涉及重大的判断，且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实施的相关审计程序包括：

(1) 对正帆科技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分析正帆科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的依据，并结合客户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分析、历史回款、期后回款等情况，评估坏账计提的合理性；

(4) 获取正帆科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会计政策执行，并重新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分析正帆科技应收账款的账龄和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和抽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正帆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正帆科技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正帆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使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正帆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正帆科技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正帆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正帆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正帆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正帆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4]200Z0238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新荣（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辉达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陆俊

2024 年 4 月 29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05,556,875.87	1,223,732,814.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0,059,178.08	30,202,652.0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61,404,017.80	225,259,129.39
应收账款	七、5	1,536,343,053.84	821,384,591.04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38,878,712.72	69,251,202.39
预付款项	七、8	154,788,294.06	140,870,944.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2,815,172.35	27,111,508.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376,622,490.98	1,983,413,951.44
合同资产	七、6	156,051,414.31	123,182,627.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22,362,755.45	102,735,114.31
流动资产合计		6,424,881,965.46	4,747,144,536.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78,818.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7,446,000.00	22,252,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319,407,000.00	244,056,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651,897,904.89	523,882,477.00
在建工程	七、22	211,234,363.09	44,057,005.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6,996,960.77	62,942,793.35
无形资产	七、26	161,879,448.46	148,863,018.12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18,950,462.6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59,874,808.01	65,188,676.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9,199,564.62	40,441,976.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73,280,992.51	65,495,355.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0,346,323.66	1,217,179,302.26
资产总计		8,065,228,289.12	5,964,323,838.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55,522,991.36	932,203,393.6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79,405,258.28	116,816,985.40
应付账款	七、36	1,383,817,721.69	1,051,783,584.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333,809,906.88	1,111,451,343.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96,443,034.60	76,401,613.90
应交税费	七、40	30,337,057.88	26,128,910.15
其他应付款	七、41	20,345,957.17	70,857,897.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41	244.32	244.3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07,011,617.62	34,304,760.0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9,422,325.07	3,353,763.92
流动负债合计		4,716,115,870.55	3,423,302,252.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88,312,562.65	40,054,666.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2,048,201.43	51,382,918.98
长期应付款	七、48	10,989,140.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0,068,960.41	13,568,53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3,163,187.89	22,503,628.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582,052.80	127,509,749.83
负债合计		5,010,697,923.35	3,550,812,00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80,615,621.00	273,710,6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652,723,230.76	1,479,331,195.11
减：库存股	七、56	80,002,693.41	80,002,693.41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0,126,100.64	-8,755,509.41
专项储备	七、58	38,143,689.77	24,800,978.54
盈余公积	七、59	86,510,822.23	58,367,642.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34,022,224.78	660,823,46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01,886,794.49	2,408,275,688.41
少数股东权益		52,643,571.28	5,236,148.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54,530,365.77	2,413,511,836.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8,065,228,289.12	5,964,323,838.69
------------------------	--	------------------	------------------

公司负责人: YU DONG LEI (俞东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ZHENG HONG LIANG (郑鸿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 ZHENG HONG LIANG (郑鸿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4,025,533.44	970,544,555.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202,652.0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4,385,343.22	144,475,388.32
应收账款	十九、1	1,295,699,708.64	882,147,266.76
应收款项融资		110,222,405.24	51,739,103.76
预付款项		145,233,134.01	120,811,405.6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859,449,039.66	507,148,567.8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75,841,041.54	1,478,853,014.60
合同资产		153,161,716.45	122,130,298.6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328,691.18	44,240,380.88
流动资产合计		5,698,346,613.38	4,352,292,634.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598,765,301.82	346,950,706.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776,000.00	20,573,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72,140,000.00	204,361,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6,454,069.64	210,353,971.31
在建工程		25,807,825.90	3,303,793.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6,917,019.34	54,234,708.22
无形资产		36,102,933.79	31,385,347.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5,861,430.74	64,939,433.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032,199.65	32,881,726.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255.42	4,088,933.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2,882,036.30	973,072,619.49
资产总计		7,031,228,649.68	5,325,365,253.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1,511,869.14	932,203,393.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9,878,563.96	145,237,082.76
应付账款		1,019,085,752.37	739,759,720.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22,221,756.92	1,092,371,596.34
应付职工薪酬		67,311,396.69	53,019,093.28
应交税费		21,290,701.57	8,785,316.63
其他应付款		32,031,955.39	17,074,318.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4.32	244.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936,580.15	30,633,303.91
其他流动负债		3,840,455.57	2,476,206.38
流动负债合计		4,128,109,031.76	3,021,560,032.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9,781,212.65	40,054,666.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070,462.27	47,019,515.54
长期应付款		7,834,660.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164,975.00	8,867,87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313,250.79	20,725,166.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164,561.10	116,667,223.36
负债合计		4,372,273,592.86	3,138,227,255.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0,615,621.00	273,710,6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72,838,212.77	1,496,112,930.96
减：库存股		80,002,693.41	80,002,693.41
其他综合收益		-8,844,938.50	-6,312,950.00
专项储备		17,738,734.58	8,451,777.53
盈余公积		84,757,703.05	56,614,523.71
未分配利润		691,852,417.33	438,563,803.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58,955,056.82	2,187,137,998.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31,228,649.68	5,325,365,253.57

公司负责人：YU DONG LEI（俞东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34,735,535.09	2,704,742,573.8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834,735,535.09	2,704,742,573.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24,971,156.82	2,444,205,658.0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795,009,651.23	1,962,056,484.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3,272,673.03	11,187,497.42
销售费用	七、63	66,334,363.51	47,778,827.45
管理费用	七、64	285,303,226.20	265,703,765.04
研发费用	七、65	251,023,869.41	149,908,102.97
财务费用	七、66	14,027,373.44	7,570,980.41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25,930,748.20	18,245,032.93
利息收入	七、66	20,005,191.21	13,370,772.45
加：其他收益	七、67	41,412,332.52	19,979,939.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918,003.24	697,252.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71,181.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3,680,178.08	25,701,047.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3,352,935.42	-33,173,520.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049,913.51	-7,893,309.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1,278.65	-13,827.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0,403,321.83	265,834,497.6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795,523.28	2,421,005.3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66,751.06	252,348.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0,532,094.05	268,003,154.7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7,144,066.21	6,730,122.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388,027.84	261,273,031.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388,027.84	261,273,031.7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342,163.20	258,765,713.7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45,864.64	2,507,317.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0,591.23	-7,734,392.1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0,591.23	-7,734,392.1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38,738.50	-6,553,7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38,738.50	-6,553,7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8,147.27	-1,180,692.1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7	1,168,147.27	-1,180,692.10
（7）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2,017,436.61	253,538,639.6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9,971,571.97	251,031,321.6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45,864.64	2,507,317.9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1.47	1.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1.43	0.9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YU DONG LEI（俞东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093,657,136.91	2,388,259,394.8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374,839,470.63	1,889,163,403.25
税金及附加		7,433,541.13	5,901,454.57
销售费用		43,738,194.54	37,318,533.00
管理费用		209,234,118.87	198,608,591.82
研发费用		162,205,956.56	109,464,379.37
财务费用		17,574,259.33	5,448,077.50
其中：利息费用		24,860,538.15	17,942,724.06
利息收入		13,432,420.10	13,038,632.71
加：其他收益		30,235,553.80	16,811,933.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287,050.36	697,252.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279,000.00	26,496,047.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594,994.32	-46,439,789.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10,781.04	-6,730,694.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756.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281,667.93	133,189,704.77
加：营业外收入		752,269.32	2,038,911.93

减：营业外支出		131,489.17	207,581.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2,902,448.08	135,021,034.95
减：所得税费用		11,470,654.69	-6,968,809.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431,793.39	141,989,844.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431,793.39	141,989,844.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31,988.50	-6,312,95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31,988.50	-6,312,95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31,988.50	-6,312,95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8,899,804.89	135,676,894.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YU DONG LEI（俞东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45,558,692.63	2,385,221,650.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8,592.20	33,746,948.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9,026,789.53	30,688,53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6,034,074.36	2,449,657,129.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9,459,280.86	2,053,327,525.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0,709,952.96	303,331,38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157,228.13	87,737,532.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8,167,465.16	167,587,06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0,493,927.11	2,611,983,50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40,147.25	-162,326,372.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7,0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32,658.61	697,252.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3,097.40	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797,822.03	13,319,99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183,578.04	114,018,749.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0,180,174.61	259,628,348.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7,161,810.00	183,940,433.8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626,454.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4,968,439.25	443,568,78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784,861.21	-329,550,032.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738,763.00	330,824,12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7,142,371.95	1,035,647,387.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68,798.81	1,067,87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849,933.76	1,367,539,382.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8,420,000.00	125,247,387.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961,682.82	47,358,945.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031,473.47	97,321,224.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413,156.29	269,927,558.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563,222.53	1,097,611,824.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06,572.36	-1,837,552.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414,508.85	603,897,866.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6,520,353.24	612,622,486.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105,844.39	1,216,520,353.24

公司负责人：YU DONG LEI（俞东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7,759,140.75	2,034,827,876.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524,475.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68,811.02	17,438,33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2,227,951.77	2,084,790,684.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4,090,504.80	2,016,790,742.2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282,108.66	207,070,431.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209,921.19	57,128,637.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371,487.30	297,511,572.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9,954,021.95	2,578,501,38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6,070.18	-493,710,699.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9,702.41	697,252.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5,087.08	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0,669.10	12,987,858.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195,458.59	113,686,610.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767,884.52	49,898,755.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5,293,210.00	19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061,094.52	247,898,755.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65,635.93	-134,212,145.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800,046.51	330,824,12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4,642,371.95	1,035,647,387.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9,598.81	1,067,87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412,017.27	1,367,539,382.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8,420,000.00	125,247,387.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49,156.36	47,358,945.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93,458.37	91,570,671.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862,614.73	264,177,005.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450,597.46	1,103,362,377.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68,870.66	1,271,140.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2,011,174.23	476,710,673.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3,332,094.37	486,621,421.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320,920.14	963,332,094.37

公司负责人：YU DONG LEI（俞东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3,710,606.00				1,479,331,195.11	80,002,693.41	-8,755,509.41	24,800,978.54	58,308,976.30		660,417,338.29		2,407,810,891.42	5,241,123.79	2,413,052,015.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58,666.59		406,130.40		464,796.99	-4,975.45	459,821.5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710,606.00				1,479,331,195.11	80,002,693.41	-8,755,509.41	24,800,978.54	58,367,642.89		660,823,468.69		2,408,275,688.41	5,236,148.34	2,413,511,83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05,015.00				173,392,035.65		-1,370,591.23	13,342,711.23	28,143,179.34		373,198,756.09		593,611,106.08	47,407,422.94	641,018,529.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0,591.23				401,342,163.20		399,971,571.97	22,045,864.64	422,017,436.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05,015.00				188,524,500.24								195,429,515.24	25,254,284.94	220,683,800.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900,000.00	20,9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05,015.00			168,735,819.93								175,640,834.93	175,640,834.93
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78,373.13	4,178,373.13
5. 其他				19,788,680.31								19,788,680.31	175,911.8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8,143,179.34	28,143,179.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132,464.59								-15,132,464.59	-15,132,464.5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5,132,464.59								-15,132,464.59	-15,132,464.59

(五) 专项储备							13,342,711.23				13,342,711.23	107,273.36	13,449,984.59
1. 本期提取							28,272,565.10				28,272,565.10	187,631.30	28,460,196.40
2. 本期使用							14,929,853.87				14,929,853.87	80,357.94	15,010,211.81
(六) 其他										-227.77	-227.77		-227.77
四、本期末余额	280,615,621.00				1,652,723,230.76	80,002,693.41	-10,126,100.64	38,143,689.77	86,510,822.23	1,034,022,224.78	3,001,886,794.49	52,643,571.28	3,054,530,365.77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0				1,097,237,908.39		-1,021,117.31	17,774,251.78	44,131,183.49		449,778,020.51		1,864,400,246.86	2,728,830.35	1,867,129,077.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37,474.97		337,274.74		374,749.71	-4,975.45	369,774.2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6,500,000.00				1,097,237,908.39		-1,021,117.31	17,774,251.78	44,168,658.46		450,115,295.25		1,864,774,996.57	2,723,854.90	1,867,498,851.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7,210,60				382,093,286.72	80,002,693.41	-7,734,392.10	7,026,726.76	14,198,984.43		210,708,173.44		543,500,691.84	2,512,293.44	546,012,985.28

“—”号填列)	6.0 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734,392.10				258,765,713.77		251,031,321.67	2,512,293.44	253,543,615.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210,606.00			399,816,913.53	80,002,693.41							337,024,826.12		337,024,826.1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437,854.00			338,924,237.19								348,362,091.19		348,362,091.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772,752.00			45,937,202.50	80,002,693.41							-26,292,738.91		-26,292,738.91
4. 其他				14,955,473.84								14,955,473.84		14,955,473.84
(三) 利润分配								14,198,984.43	-48,057,540.33			-33,858,555.90		-33,858,555.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198,984.43	-14,198,984.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58,555.90			-33,858,555.90		-33,858,555.9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7,723,626.81		-17,723,626.8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7,723,626.81						-17,723,626.81		-17,723,626.81	
(五) 专项储备							7,026,726.76				7,026,726.76		7,026,726.76	
1. 本期提取							21,481,823.38				21,481,823.38		21,481,823.38	
2. 本期使用							14,455,096.62				14,455,096.62		14,455,096.62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73,710,606.00				1,479,331,195.11	80,002,693.41	-8,755,509.41	24,800,978.54	58,367,642.89		660,823,468.69	2,408,275,688.41	5,236,148.34	2,413,511,836.75

公司负责人：YU DONG LEI（俞东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3,710,606.00				1,496,112,930.96	80,002,693.41	-6,312,950.00	8,451,777.53	56,555,857.12	438,035,804.00	2,186,551,33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58,666.59	527,999.28	586,665.8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710,606.00				1,496,112,930.96	80,002,693.41	-6,312,950.00	8,451,777.53	56,614,523.71	438,563,803.28	2,187,137,998.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05,015.00				176,725,281.81		-2,531,988.50	9,286,957.05	28,143,179.34	253,288,614.05	471,817,058.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1,988.50			281,431,793.39	278,899,804.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05,015.00				205,214,243.41						212,119,258.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05,015.00				190,743,062.64						197,648,077.64
4. 其他					14,471,180.77						14,471,180.77
（三）利润分配									28,143,179.3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8,143,179.34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143,179.34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8,488,961.60					-
					28,488,961.60						28,488,961.6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
6. 其他					-						-
				28,488,961.60							28,488,961.60
(五) 专项储备								9,286,957.05			9,286,957.05
1. 本期提取								23,574,564.61			23,574,564.61
2. 本期使用								14,287,607.56			14,287,607.56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0,615,621.00			1,672,838,212.77	80,002,693.41	-8,844,938.50	17,738,734.58	84,757,703.05	691,852,417.33		2,658,955,056.82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6,500,000.00				1,122,870,415.89			5,471,418.27	42,378,064.31	344,294,224.62	1,771,514,12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37,474.97		337,274.74	374,749.71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6,500,000.00				1,122,870,415.89			5,471,418.27	42,415,539.28	344,631,499.36	1,771,888,872.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10,606.00			373,242,515.07	80,002,693.41	-6,312,950.00	2,980,359.26	14,198,984.43	93,932,303.92	415,249,125.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12,950.00			141,989,844.25	135,676,894.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210,606.00			384,406,139.71	80,002,693.41					321,614,052.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437,854.00			338,924,237.19						348,362,091.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772,752.00			39,377,200.33	80,002,693.41					-32,852,741.08
4. 其他				6,104,702.19						6,104,702.19
（三）利润分配								14,198,984.43	-48,057,540.33	-33,858,555.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198,984.43	-14,198,984.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58,555.90	-33,858,555.9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163,624.64						-11,163,624.6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1,163,624.64						-11,163,624.64
(五) 专项储备							2,980,359.26			2,980,359.26
1. 本期提取							14,208,156.00			14,208,156.00
2. 本期使用							11,227,796.74			11,227,796.74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710,606.00			1,496,112,930.96	80,002,693.41	-6,312,950.00	8,451,777.53	56,614,523.71	438,563,803.28	2,187,137,998.07

公司负责人：YU DONG LEI（俞东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ZHENG HONG LIANG（郑鸿亮）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上海正帆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在上海市工商局变更登记注册。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的注册地址和总部经营住所均为: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55号2幢。

本公司致力于服务中国泛半导体行业(包括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平板显示、半导体照明、光纤制造等)和生物医药等高科技产业,向客户提供电子大宗气、电子特气和先进材料,相关气化供应系统、物料供应系统和特种装备,以及快速响应、设备维保和TGCM等增值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9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5,0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

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均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均系应收合同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合同履行成本、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均系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子公司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认方法如下：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

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C.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本公司对子公司后续计量均采用成本法核算，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系使用寿命有限，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物料消耗、股份支付费用、其他费用等。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7. “合同资产”。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

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电子工艺设备和生物制药设备

以产品交付并经验收合格作为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即取得验收单)确认销售收入，收入确认依据为签订的合同、签收单及验收报告。

②MRO 业务

为客户提供系统维护、维修、检查以及人员培训等服务，以已提供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后作为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即取得服务验收报告)确认销售收入，收入确认依据为签订的合同、服务验收报告。

③电子电气业务

以产品已交付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合格作为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取得客户签署的送货单(签收单)时确认收入)确认销售收入，收入确认依据为签订的合同、签收单。

④其他业务

除电子工艺设备和生物制药设备以外，以产品交付并经验收合格作为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即取得验收单)确认销售收入，收入确认依据为签订的合同、签收单及验收报告。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③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月)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36-99	-	12%-33%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用

(1) 计提标准

①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具体如下：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5%提取；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25%提取；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5%提取；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②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建设工程施工企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依据，于月末按工程进度计算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为 2%。

③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机械制造企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具体如下：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35%提取；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25%提取；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5%提取；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2) 核算方法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详见其他说明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公司对 2023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合并）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19,156.15	40,441,976.03	24,159,854.22	32,881,726.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40,630.31	22,503,628.65	12,589,959.92	20,725,166.15
盈余公积	58,308,976.30	58,367,642.89	56,555,857.12	56,614,523.71
未分配利润	660,417,338.29	660,823,468.69	438,035,804.00	438,563,803.28
少数股东权益	5,241,123.79	5,236,148.34		
利润表项目：				
少数股东损益	2,512,293.44	2,507,317.99		
所得税费用	6,815,194.79	6,730,122.96	-6,756,893.14	-6,968,809.3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注 1）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免税、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注 1：从事设备运维服务等适用税率 6%；从事工程和安装服务等适用税率 9%；从事销售设备等适用税率 1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正帆华东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25
上海正帆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25
江苏正帆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15
合肥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
上海正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
上海正帆超净技术有限公司	25
香港正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5
上海硕之鑫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浩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
上海徕风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铜陵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
正帆科技（潍坊）有限公司	25
正帆百泰（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25
正帆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25
鸿舸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15
正帆工业科技（济宁）有限公司	25
正帆合泰（杭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正帆沃泰（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凤展鸿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正帆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25
正帆科技半导体装备（深圳）有限公司	25
芜湖市永泰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25
文德半导体装备（浙江）有限公司	25
上海正帆氩邳科技有限公司	25
文德秋径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25
正帆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25

注*：本公司、合肥正帆、江苏半导体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所得税税率；鸿舸半导体适用 15%的所得税税率；香港正帆的所得税税率为 16.5%；其他子公司适用 25%所得税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 2011 年 10 月 13 日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凤展鸿图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计算机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 13%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自 2022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优惠税率。本公司报告期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税率。

合肥正帆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根据相关规定，合肥正帆自 2022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优惠税率。合肥正帆报告期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税率。

江苏半导体 2021 年 11 月 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相关规定，江苏半导体自 2021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优惠税率。江苏半导体报告期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税率。

香港正帆的注册地在香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相关税务规定，香港采用地域来源原则征税，离岸业务豁免利得税。

鸿舸半导体 2023 年 4 月 20 日获得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资格。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总体方案的通知》

（国发〔2019〕15 号）有关要求，对新片区内从事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民用航空等关键领域核心环节相关产品（技术）业务，并开展实质性生产或研发活动的符合条件的法人企业，自设立之日起 5 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鸿舸半导体报告期内适用 15% 的所得税税率。

凤展鸿图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第三条：国家鼓励的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8,213.17	3,200.00
银行存款	601,996,830.13	1,216,515,556.00
其他货币资金	1,601.09	971,196.05
应收利息	3,450,231.48	6,242,862.3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605,556,875.87	1,223,732,814.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106,383.92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下降 50.52%，主要系报告期内项目执行投入较大以及偿还到期借款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59,178.08	30,202,652.05	/

其中：			
理财产品	30,059,178.08	30,202,652.05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0,059,178.08	30,202,652.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6,697,428.23	208,440,314.13
商业承兑票据	4,706,589.57	16,818,815.26
合计	261,404,017.80	225,259,129.3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1,333,771.77
商业承兑票据		3,102,370.85
合计		234,436,142.6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1,661,399.08	100.00	257,381.28	0.10	261,404,017.80	226,797,524.21	100.00	1,538,394.82	0.68	225,259,129.3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56,697,428.23	98.10	-	-	256,697,428.23	208,440,314.13	91.91	-	-	208,440,314.13
商业承兑汇票	4,963,970.85	1.90	257,381.28	5.18	4,706,589.57	18,357,210.08	8.09	1,538,394.82	8.38	16,818,815.26
合计	261,661,399.08	/	257,381.28	/	261,404,017.80	226,797,524.21	/	1,538,394.82	/	225,259,129.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4,963,970.85	257,381.28	5.18
合计	4,963,970.85	257,381.28	5.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按银行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	1,538,394.82	-	1,281,013.54	-	-	257,381.28
合计	1,538,394.82	-	1,281,013.54	-	-	257,381.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96,761,111.61	693,540,426.76
1 年以内小计	1,296,761,111.61	693,540,426.76
1 至 2 年	274,264,426.36	142,965,101.64
2 至 3 年	67,189,125.21	30,563,724.3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6,998,546.64	15,348,035.49
4 至 5 年	9,407,654.59	25,052,284.77
5 年以上	32,070,861.53	9,865,114.98
合计	1,696,691,725.94	917,334,688.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126,358.42	0.60	10,126,358.42	100.00	-	8,607,292.18	0.94	8,607,292.18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6,565,367.52	99.40	150,222,313.68	8.91	1,536,343,053.84	908,727,395.84	99.06	87,342,804.80	9.61	821,384,591.04
其中：										
组合 1	1,686,565,367.52	99.40	150,222,313.68	8.91	1,536,343,053.84	908,727,395.84	99.06	87,342,804.80	9.61	821,384,591.04
合计	1,696,691,725.94	/	160,348,672.10	/	1,536,343,053.84	917,334,688.02	/	95,950,096.98	/	821,384,591.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客户 A	3,189,915.00	3,189,915.00	100.00	可能无法收回
单项计提客户 B	2,259,054.35	2,259,054.35	100.00	可能无法收回
单项计提客户 C	1,702,576.96	1,702,576.96	100.00	可能无法收回
其他单项计提客户	2,974,812.11	2,974,812.11	100.00	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10,126,358.42	10,126,358.4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00,580,054.49	65,051,127.67	5.00

1-2 年	270,445,483.48	27,044,548.34	10.00
2-3 年	67,189,125.21	20,156,737.57	30.00
3-4 年	16,998,546.64	8,499,273.32	50.00
4-5 年	9,407,654.59	7,526,123.67	80.00
5 年以上	21,944,503.11	21,944,503.11	100.00
合计	1,686,565,367.52	150,222,313.68	8.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95,950,096.98	63,899,608.78	433,315.16	16,321.80	78,783.32	-160,756.30	160,348,672.10
合计	95,950,096.98	63,899,608.78	433,315.16	16,321.80	78,783.32	-160,756.30	160,348,672.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8,783.3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78,065,910.90	7,189,851.23	285,255,762.13	15.31	20,346,261.67
客户二	82,409,661.23	3,102,370.58	85,512,031.81	4.59	7,174,942.58
客户三	36,599,085.40	7,028,720.60	43,627,806.00	2.34	2,483,515.30
客户四	33,400,000.00	-	33,400,000.00	1.79	1,670,000.00
客户五	26,520,000.00	3,480,000.00	30,000,000.00	1.61	3,000,000.00
合计	456,994,657.53	20,800,942.41	477,795,599.94	25.64	34,674,719.5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66,669,739.87	10,618,325.56	156,051,414.31	131,898,442.50	8,715,814.66	123,182,627.84
合计	166,669,739.87	10,618,325.56	156,051,414.31	131,898,442.50	8,715,814.66	123,182,627.8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669,739.87	100	10,618,325.56	6.37	156,051,414.31	131,898,442.50	100	8,715,814.66	6.61	123,182,627.84
其中：										

组合 1	166,669,739.87	100	10,618,325.56	6.37	156,051,414.31	131,898,442.50	100	8,715,814.66	6.61	123,182,627.84
合计	166,669,739.87	/	10,618,325.56	/	156,051,414.31	131,898,442.50	/	8,715,814.66	/	123,182,627.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到期的质保金	166,669,739.87	10,618,325.56	6.37
合计	166,669,739.87	10,618,325.56	6.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	1,902,510.90	-	-	
合计	1,902,510.90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8,878,712.72	69,251,202.39
合计	138,878,712.72	69,251,202.3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600,000.00
合计	33,6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5,281,554.98	-
合计	595,281,554.98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878,712.72	100.00	-	-	138,878,712.72	69,251,202.39	100.00	-	-	69,251,202.39
其中：										
1. 银行承兑汇票	138,878,712.72	100.00	-	-	138,878,712.72	69,251,202.39	100.00	-	-	69,251,202.39
合计	138,878,712.72	/	-	/	138,878,712.72	69,251,202.39	/	-	/	69,251,202.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1.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38,878,712.72	-	-
合计	138,878,712.72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银行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5,761,397.75	94.17	133,633,881.97	94.86
1 至 2 年	6,428,675.52	4.15	7,237,062.89	5.14
2 至 3 年	2,598,220.79	1.68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54,788,294.06	100.00	140,870,944.8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一	12,837,828.01	8.29
供应商二	11,776,823.01	7.61
供应商三	5,058,000.00	3.27
供应商四	4,451,800.00	2.88
供应商五	3,599,707.41	2.33
合计	37,724,158.43	24.3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815,172.35	27,111,508.76
合计	42,815,172.35	27,111,508.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8,919,305.78	22,040,384.87
1 年以内小计	38,919,305.78	22,040,384.87
1 至 2 年	4,626,728.25	5,653,509.20
2 至 3 年	2,139,922.90	1,263,022.5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31,908.40	191,945.00
4 至 5 年	87,054.00	524,157.70
5 年以上	1,268,509.20	1,242,672.23
合计	47,373,428.53	30,915,691.5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6,906,205.58	28,623,079.33
往来款	9,700,000.00	2,000,000.00
备用金及其他	767,222.95	292,612.25
合计	47,373,428.53	30,915,691.5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771,732.82		32,450.00	3,804,182.8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50,661.98			750,661.9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2,450.00	32,450.00
其他变动	35,861.38			35,861.38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558,256.18		-	4,558,256.1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3,804,182.82	750,661.98	35,861.38	-	32,450.00		4,558,256.18
合计	3,804,182.82	750,661.98	35,861.38	-	32,450.00		4,558,256.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2,45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9,700,000.00	20.48	往来款	1年以内	485,000.00
单位二	2,000,000.00	4.22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100,000.00
单位三	1,900,000.00	4.01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110,000.00
单位四	1,600,000.00	3.38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80,000.00
单位五	1,250,000.00	2.64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62,500.00
合计	16,450,000.00	34.72	/	/	837,5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15,527,198.39	1,753,892.59	1,013,773,305.80	855,151,718.29	1,492,594.91	853,659,123.38
在产品	4,175,696.43	-	4,175,696.43	4,731,495.27	-	4,731,495.27

库存商品	15,564,268.23	405,932.27	15,158,335.96	28,506,998.33	785,383.41	27,721,614.9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2,352,902,372.50	9,387,219.71	2,343,515,152.79	1,112,511,816.93	15,210,099.06	1,097,301,717.87
合计	3,388,169,535.55	11,547,044.57	3,376,622,490.98	2,000,902,028.82	17,488,077.38	1,983,413,951.4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92,594.91	562,686.08		301,388.40		1,753,892.5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85,383.41	1,120,067.52		1,499,518.66		405,932.2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5,210,099.06	464,649.01		6,287,528.36		9,387,219.71
合计	17,488,077.38	2,147,402.61		8,088,435.42		11,547,044.5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留抵	95,318,010.55	71,429,510.31
因股份支付事项形成的资本公积的影响（注1）	19,788,680.31	22,337,799.32
上海中登备付金（行权款）	2,738,133.12	7,587,093.16
预缴企业所得税	554,569.47	1,380,711.52
碳排放权资产（注2）	3,963,362.00	-
合计	122,362,755.45	102,735,114.31

其他说明

注1：系因2023年股票期权行权的可抵扣金额（行权时的股票公允价值与激励对象支付的行权金额之间的差额）的所得税影响。

注2：本年度子公司正帆丽水购入39,633.62吨标准煤的碳排放配额，以备生产使用。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百舸扬帆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250,000.00	-	-71,181.37	-	-	-	-	-	178,818.63	-
小计	-	250,000.00	-	-71,181.37	-	-	-	-	-	178,818.63	-
合计	-	250,000.00	-	-71,181.37	-	-	-	-	-	178,818.63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上海镭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573,000.00	8,181,810.00	-	-	3,446,810.00	-	15,308,000.00	-	-	10,873,810.00	/
智享生物(苏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468,000.00	-	-	10,468,000.00	-	468,000.00	-	/
宁波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	1,679,000.00	-	-	-	9,000.00	-	1,670,000.00	-	-	330,000.00	/
合计	22,252,000.00	8,181,810.00	-	468,000.00	3,455,810.00	-	27,446,000.00	-	468,000.00	11,203,81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319,407,000.00	244,056,000.00
合计	319,407,000.00	244,056,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长 30.87%，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对丽水文德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权益性投资以及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51,897,904.89	523,882,477.0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51,897,904.89	523,882,477.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2,917,376.94	239,161,708.57	9,283,473.23	25,791,668.10	717,154,226.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6,359,821.24	147,015,210.29	4,146,883.24	10,650,249.98	198,172,164.75
(1) 购置	-	59,985,591.27	3,038,052.96	10,426,700.27	73,450,344.50

(2)) 在建工程转入	31,989,817.57	78,345,938.84	-	-	110,335,756.41
(3)) 企业合并增加	4,370,003.67	8,683,680.18	1,108,830.28	223,549.71	14,386,063.84
3. 本期减少金额	8,758,261.00	4,297,267.69	547,137.85	2,378,520.76	15,981,187.30
(1)) 处置或报废	-	4,221,074.33	547,137.85	2,378,520.76	7,146,732.94
(2)) 其他减少	8,758,261.00	76,193.36	-	-	8,834,454.36
4. 期末余额	470,518,937.18	381,879,651.17	12,883,218.62	34,063,397.32	899,345,204.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4,134,870.61	100,732,286.07	6,160,795.47	12,243,797.69	193,271,749.8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96,854.79	26,028,979.80	2,460,838.87	5,113,790.29	59,100,463.75
(1)) 计提	24,173,773.12	20,652,539.68	1,961,851.87	4,993,343.04	51,781,507.71
(2)) 企业合并增加	1,323,081.67	5,376,440.12	498,987.00	120,447.25	7,318,956.04
3. 本期减少金额	782,608.03	3,085,199.25	191,628.42	865,478.49	4,924,914.19
(1)) 处置或报废	-	3,085,199.25	191,628.42	865,478.49	4,142,306.16
(2)) 其他减少	782,608.03	-	-	-	782,608.03
4. 期末余额	98,849,117.37	123,676,066.62	8,430,005.92	16,492,109.49	247,447,299.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 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 末账面价 值	371,669,819. 81	258,203,584. 55	4,453,212.7 0	17,571,287. 83	651,897,904. 89
2. 期 初账面价 值	368,782,506. 33	138,429,422. 50	3,122,677.7 6	13,547,870. 41	523,882,477. 0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28,095,738.75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1,234,363.09	44,057,005.80
工程物资		
合计	211,234,363.09	44,057,005.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潍坊高纯大宗项目	108,361,109.07	-	108,361,109.07	18,004,481.31	-	18,004,481.31
合肥高纯氢气项目	26,054,234.04	-	26,054,234.04	11,303,313.70	-	11,303,313.70
新能源、新光源、半导体行业关键配套装备和工艺开发配套生产力提升项目	-	-	-	1,344,313.55	-	1,344,313.55
泛半导体行业核心配套装备国产化研发、生产与办公基地建设项目	700,884.96	-	700,884.96	1,019,442.28	-	1,019,442.28
超高纯磷化氢扩产及办公楼(含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	-	-	7,138,111.55	-	7,138,111.55
D3、D4 厂房装修改造	-	-	-	3,410,448.31	-	3,410,448.31
丽水工业气体工程项目	39,110,650.90	-	39,110,650.90	376,538.25	-	376,538.25
现场制气项目	24,863,577.44	-	24,863,577.44	-	-	-
铜陵工厂二期	2,933,618.84	-	2,933,618.84	-	-	-
百泰工厂	889,487.92	-	889,487.92	-	-	-
湖州德清新生产基地项目	3,845,402.83	-	3,845,402.83	-	-	-
零星工程	4,475,397.09	-	4,475,397.09	1,460,356.85	-	1,460,356.85
合计	211,234,363.09	-	211,234,363.09	44,057,005.80	-	44,057,005.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潍坊高纯大宗项目	150,000,000.00	18,004,481.31	90,356,627.76	-	-	108,361,109.07	72.24					自筹/募投
合肥高纯氢气项目	159,264,600.00	11,303,313.70	14,750,920.34	-	-	26,054,234.04	16.36					自筹/募投
新能源、新光源、半导体行业关键配套装备和工艺开发配套生产力提升项目	75,155,400.00	1,344,313.55	2,206,843.34	1,186,389.02	2,364,767.87	-	44.13					自筹/募投

泛半导体行业核心配套装备国产化研发、生产与办公基地建设项目	75,233,500.00	1,019,442.28	5,366,910.38	5,501,173.21	184,294.49	700,884.96	60.01					自筹
超高纯磷化氢扩产及办公楼（含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158,560,000.00	7,138,111.55	90,693,843.03	97,831,954.58	-	-	80.58					自筹/募投
丽水工业气体工程项目	400,000,000.00	376,538.25	44,550,352.25	5,816,239.60	-	39,110,650.90	9.78					自筹
合计	1,018,213,500.00	39,186,200.64	247,925,497.10	110,335,756.41	2,549,062.36	174,226,878.97	/	/			/	/

注：预算数不包含募投项目中土地和软件等长期资产。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3,872,120.26	83,872,120.26
2. 本期增加金额	9,611,708.76	9,611,708.76
(1) 新增租赁	9,611,708.76	9,611,708.7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3,483,829.02	93,483,829.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929,326.91	20,929,326.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57,541.34	15,557,541.34
(1) 计提	15,557,541.34	15,557,541.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486,868.25	36,486,868.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996,960.77	56,996,960.77
2. 期初账面价值	62,942,793.35	62,942,793.3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1,551,768.80			24,123,896.69	165,675,665.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15,748.81			8,028,765.61	21,744,514.42
(1) 购置	10,455,613.84			7,973,342.39	18,428,956.2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260,134.97			55,423.22	3,315,558.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5,267,517.61			32,152,662.30	187,420,179.9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706,307.63			7,106,339.74	16,812,647.37
2. 本期增加金额	3,496,056.84			5,232,027.24	8,728,084.08
(1) 计提	3,225,921.87			5,220,617.16	8,446,539.03
(2) 企业合并增加	270,134.97			11,410.08	281,545.0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202,364.47			12,338,366.98	25,540,731.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42,065,153.14			19,814,295.32	161,879,448.46
2. 期初账面 价值	131,845,461.17			17,017,556.95	148,863,018.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因银行借款办理土地使用权抵押金额为 29,709,423.91 元。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芜湖市永泰特种 气体有限公司	-	18,950,462.68		-		18,950,462.68
合计	-	18,950,462.68		-		18,950,462.6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厂房改造支出	65,188,676.57	7,073,281.82	12,387,150.38	-	59,874,808.01
合计	65,188,676.57	7,073,281.82	12,387,150.38	-	59,874,808.01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597,539.31	3,239,647.07	25,954,011.26	3,894,641.72
信用减值准备	142,982,710.38	21,718,054.85	95,733,615.61	13,700,755.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7,727,881.64	19,816,993.34	63,661,302.60	9,549,195.39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递延收益	11,394,975.00	1,709,246.24	9,983,875.00	1,609,181.25

未行权的股份支付	14,437,220.88	2,165,583.14	1,675,547.40	251,332.11
公允价值变动	10,735,810.00	1,643,371.50	7,427,000.00	1,114,050.00
租赁负债	60,281,570.00	8,906,668.48	66,180,673.57	10,322,819.88
合计	389,157,707.21	59,199,564.62	270,616,025.44	40,441,976.0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8,187,000.00	18,382,750.00	65,563,652.07	9,834,547.81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37,715,527.62	6,329,811.33	18,707,216.67	2,806,082.50
使用权资产	56,996,960.77	8,450,626.56	62,942,793.35	9,862,998.34
合计	212,899,488.39	33,163,187.89	147,213,662.09	22,503,628.6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567,830.82	249,880.79
信用减值准备	22,181,599.18	13,928,470.07
可抵扣亏损	91,284,998.01	74,118,978.12
存货跌价准备		
递延收益	8,673,985.41	-
未行权的股份支付	5,143,655.69	6,076,392.84
坏账准备		
租赁负债	87,682.36	
合计	127,939,751.47	94,373,721.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2,178,285.84	

2025 年	614.90	732,656.27	
2026 年	683,141.63	9,881,332.39	
2027 年	32,191,335.81	37,215,437.31	
2028 年	58,284,791.86	5,108,288.85	
2029 年		5,110,562.15	
2030 年		2,090,791.36	
2031 年	125,113.81	292,974.61	
2032 年		11,508,649.34	
合计	91,284,998.01	74,118,978.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款	1,455,350.00		1,455,350.00	50,947,293.70		50,947,293.70
预付股权转让款	7,940,433.84		7,940,433.84	7,940,433.84		7,940,433.84
预付设备款	61,761,100.36		61,761,100.36	4,066,670.18		4,066,670.18
预付房屋土地款				1,920,000.00		1,920,000.00
其他	2,124,108.31		2,124,108.31	620,957.67		620,957.67
合计	73,280,992.51		73,280,992.51	65,495,355.39		65,495,355.39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	800.00	800.00	冻	ET	969,598.81	969,598.81	质	保

币资金			结	C 冻结			押	函 保证金
应收票据	240,136,142.6 2	239,981,024.0 8	质押	已 背书 未 到期	196,017,006.6 8	195,391,536.2 3	质押	已 背书 未 到期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31,205,092.85	29,709,423.91	抵押	借 款 抵 押				
应收款项融资	33,600,000.00	33,600,000.00	质押	票 据 池 质 押				
合计	304,942,035.4 7	303,291,247.9 9	/	/	196,986,605.4 9	196,361,135.0 4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4,000,000.00	-
信用借款	241,242,371.95	930,4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280,619.41	1,803,393.69
合计	255,522,991.36	932,203,393.6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3年12月，本公司为子公司鸿舸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授予总额为1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间为主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项下的债权期间：2023年11月11日至2029年11月11日。

短期借款2023年末较2022年末减少74.07%，主要系本期信用借款到期还款所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79,405,258.28	116,816,985.40
合计	479,405,258.28	116,816,985.4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1,026,387,574.08	811,828,115.04
分包款	307,953,552.58	196,395,965.58
工程款	23,716,442.56	31,843,768.67
设备款	15,230,044.45	7,696,845.63
其他	10,530,108.02	4,018,889.84
合计	1,383,817,721.69	1,051,783,584.7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2,333,809,906.88	1,111,451,343.24
合计	2,333,809,906.88	1,111,451,343.24

合同负债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长 109.98%，主要系本年度客户订单增加，预收项目款增加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3,346,391.57	364,376,077.59	345,174,506.11	92,547,963.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24,352.50	34,233,354.47	33,367,430.42	3,190,276.55
三、辞退福利	730,869.83	3,119,143.29	3,145,218.12	704,795.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6,401,613.90	401,728,575.35	381,687,154.65	96,443,034.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972,238.66	306,361,428.88	287,949,450.92	88,384,216.62
二、职工福利费	56,405.87	18,940,905.43	18,968,311.30	29,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2,377,085.40	20,265,301.42	19,799,677.58	2,842,709.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26,329.10	19,630,338.07	19,177,205.62	2,779,461.55
工伤保险费	48,032.00	589,163.16	577,051.58	60,143.58
生育保险费	2,724.30	45,800.19	45,420.38	3,104.11
四、住房公积金	934,227.58	13,814,751.81	13,469,376.67	1,279,602.7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34.06	4,993,690.05	4,987,689.64	12,434.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3,346,391.57	364,376,077.59	345,174,506.11	92,547,963.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53,801.14	33,185,514.76	32,345,975.46	3,093,340.44
2、失业保险费	70,551.36	1,047,839.71	1,021,454.96	96,936.1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324,352.50	34,233,354.47	33,367,430.42	3,190,276.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985,647.29	15,050,803.2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4,035,950.07	5,491,694.32
个人所得税	1,866,967.30	1,483,413.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9,667.05	1,086,929.45
教育费附加	577,886.47	1,012,348.87
房产税	721,684.56	693,794.92
土地使用税	513,929.78	392,821.59
其他税费	1,095,325.36	917,103.92
合计	30,337,057.88	26,128,910.1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4.32	244.32
其他应付款	20,345,712.85	70,857,652.69
合计	20,345,957.17	70,857,897.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44.32	244.32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244.32	244.3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厂房款	4,556,052.92	54,187,835.24
暂收款	6,107,221.88	5,300,000.00
代扣代缴社保等	3,381,285.82	2,443,152.56

保证金	3,067,451.73	1,006,229.23
其他	3,233,700.50	7,920,435.66
合计	20,345,712.85	70,857,652.69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787,774.36	20,02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95,557.33	-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828,285.93	14,284,760.04
合计	107,011,617.62	34,304,760.04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长 211.94%，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9,422,325.07	3,353,763.92
合计	9,422,325.07	3,353,763.9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6,500,000.00	-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57,38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利息	220,337.01	74,666.6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787,774.36	20,020,000.00
合计	188,312,562.65	40,054,666.6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物为正帆丽水持有的土地使用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长 370.14%，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6,183,199.74	74,139,065.65
未确认融资费用	-6,306,712.38	-8,471,386.6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828,285.93	-14,284,760.04
合计	42,048,201.43	51,382,918.9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989,140.42	-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0,989,140.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款购买生产设备	14,384,697.75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95,557.33	-
合计	10,989,140.42	-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568,535.53	8,151,500.00	1,651,075.12	20,068,960.41	项目补助
合计	13,568,535.53	8,151,500.00	1,651,075.12	20,068,960.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3,710,606.00				6,905,015.00	6,905,015.00	280,615,621.00

其他说明：

其他本期增加系股权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行权所致。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77,655,647.71	127,167,128.95	-	1,604,822,776.66

其他资本公积	1,675,547.40	61,357,371.29	15,132,464.59	47,900,454.10
合计	1,479,331,195.11	188,524,500.24	15,132,464.59	1,652,723,230.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主要系本年度股票期权行权形成。

2.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41,568,690.98 元系公司本期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本期激励对象股票行权形成可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超出部分形成的其他流动资产同时增加资本公积为 19,788,680.31 元。本期减少 15,132,464.59 元系激励对象由于前次股权激励行权金额转出。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80,002,693.41	-	-	80,002,693.41
合计	80,002,693.41	-	-	80,002,693.4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6,553,70 0.00	- 2,987,810. 00			- 449,071 .50	- 2,538,73 8.50		- 9,092,438. 5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201,80 9.41	1,168,147. 27				1,168,14 7.27		- 1,033,662. 1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8,755,50 9.41	- 1,819,662. 73	-	-	- 449,071 .50	- 1,370,59 1.23	-	- 10,126,100 .6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4,800,978.54	28,272,565.10	14,929,853.87	38,143,689.77
合计	24,800,978.54	28,272,565.10	14,929,853.87	38,143,689.7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367,642.89	28,143,179.34	-	86,510,822.2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8,367,642.89	28,143,179.34	-	86,510,822.2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0,417,338.29	449,778,020.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06,130.40	337,274.7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0,823,468.69	450,115,295.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1,342,163.20	258,765,713.77
其他	-227.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143,179.34	14,198,984.4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	33,858,555.9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4,022,224.78	660,823,468.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406,130.40 元，影响上年同期数的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7,274.74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34,569,622.75	2,794,969,023.68	2,704,536,844.01	1,962,015,857.23
其他业务	165,912.34	40,627.55	205,729.86	40,627.55
合计	3,834,735,535.09	2,795,009,651.23	2,704,742,573.87	1,962,056,484.7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的履约义务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4,788.86	2,717,382.59
教育费附加	2,270,468.64	2,253,273.08
资源税		
房产税	2,693,819.14	1,661,976.59
土地使用税	1,409,703.37	1,371,619.57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其他税种	4,233,893.02	3,183,245.59
合计	13,272,673.03	11,187,497.4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586,344.03	21,900,482.63
咨询服务费	7,463,018.42	6,542,320.43
差旅费	5,492,169.90	5,212,281.34
业务招待费	4,273,950.64	3,268,119.05
股份支付费用	3,228,025.41	1,622,116.82
广告宣传费	3,114,487.06	527,886.02
其他	12,176,368.05	8,705,621.16
合计	66,334,363.51	47,778,827.45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长 38.84%，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扩大，职工薪酬及广告宣传费等增加较多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7,603,443.12	128,269,267.02
股份支付费用	29,301,198.82	42,930,076.42
折旧与摊销	28,286,016.30	29,009,199.61
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12,952,883.12	10,216,666.63
IT 及软件平台技术服务费	14,458,484.77	8,159,769.24
业务招待费	12,506,815.57	6,596,177.38
管理咨询服务费	7,523,750.07	5,680,819.06
财产保险费	5,775,218.03	5,237,328.98
差旅费	7,381,628.56	4,947,991.27
维修费	3,994,437.63	2,126,395.04
租赁费	3,017,942.41	2,007,523.56
其他费用	22,501,407.80	20,522,550.83
合计	285,303,226.20	265,703,765.0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6,425,666.92	74,766,718.62
物料消耗	82,181,651.35	60,551,601.77
折旧与摊销	18,280,870.51	3,118,281.05
股份支付费用	5,655,836.36	1,385,009.26
其他	18,479,844.27	10,086,492.27
合计	251,023,869.41	149,908,102.97

其他说明：

研发费用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长 67.4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技术拓展、新产业开发方面研发投入的物料消耗、新办公研发综合大楼投入使用致折旧与摊销增加及研发人员增加所致。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930,748.20	18,245,032.93
利息收入	-20,005,191.21	-13,370,772.45
汇兑净损失	4,774,719.63	656,860.57
银行手续费	3,327,096.82	2,039,859.36
合计	14,027,373.44	7,570,980.41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长 85.28%，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8,368,399.62	19,757,824.49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51,075.12	869,675.12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00,000.00	5,965,000.00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717,324.50	12,923,149.37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3,043,932.90	222,115.02
进项税加计扣除	22,339,172.74	-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704,760.16	222,115.02
合计	41,412,332.52	19,979,939.51

其他说明：

其他收益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长 107.27%，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加计抵金额较大所致。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181.37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89,184.61	697,252.0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918,003.24	697,252.05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长 318.50%，主要系本期结构性存款理财收益金额较大所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178.08	165,665.7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621,000.00	25,535,381.70
合计	53,680,178.08	25,701,047.45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81,013.54	42,550.7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3,883,286.98	-32,487,995.8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50,661.98	-728,075.1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63,352,935.42	-33,173,520.2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47,402.61	-8,098,788.4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02,510.90	205,479.14
合计	-4,049,913.51	-7,893,309.3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1,278.65	-13,827.65
合计	31,278.65	-13,827.65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94.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94.8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赔偿收入	730,075.00	2,035,398.06	730,075.00
其他	65,448.28	384,312.37	65,448.28
合计	795,523.28	2,421,005.30	795,523.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637.97	-	21,637.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637.97	-	21,637.9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	80,000.00	30,000.00
罚款支出	344,598.50	583.15	344,598.50
赞助费	100,000.00	-	100,000.00
其他	170,514.59	171,765.05	170,514.59
合计	666,751.06	252,348.20	666,751.0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242,095.56	9,284,876.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098,029.35	-2,554,753.06
合计	17,144,066.21	6,730,122.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0,532,094.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079,814.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2,920.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7,102.6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68,465.0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90,532.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573,241.2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599,812.2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5,020,204.18
所得税费用	17,144,066.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5,573,584.66	18,013,764.39
其他	3,453,204.87	12,674,766.36
合计	29,026,789.53	30,688,530.7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00,661,495.62	70,638,094.04
中介机构服务费	27,939,651.61	22,439,806.12
差旅费	12,873,798.46	10,160,272.61
业务招待费	16,780,766.21	9,864,296.43
技术服务费	14,458,484.77	8,159,769.24
财产保险费	5,775,218.03	5,237,328.98
维修费	3,994,437.63	2,126,395.04
银行手续费	3,327,096.82	2,039,859.36
租赁费	3,017,942.41	2,007,523.56
广告宣传费	3,114,487.06	527,886.02
其他	16,224,086.54	34,385,832.35
合计	208,167,465.16	167,587,063.7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797,822.03	13,319,997.82
合计	22,797,822.03	13,319,997.8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等	968,798.81	1,067,872.00
合计	968,798.81	1,067,872.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	18,031,473.47	15,318,531.44
支付给原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	-	2,000,000.00
回购股票支付的资金	-	80,002,693.41
合计	18,031,473.47	97,321,224.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3,388,027.84	261,273,031.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49,913.51	7,893,309.30
信用减值损失	63,352,935.42	33,173,520.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781,507.71	36,375,045.3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5,557,541.34	11,868,427.88

无形资产摊销	8,446,539.03	6,296,522.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387,150.38	3,651,557.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278.65	13,827.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294.8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680,178.08	-25,701,047.4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00,276.62	5,531,121.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8,003.24	-697,25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57,588.59	-4,477,977.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59,559.24	8,111,250.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7,528,222.73	-927,495,487.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3,091,464.13	-595,706,829.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5,342,430.56	964,601,973.87
其他	55,881,001.02	52,963,92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40,147.25	-162,326,372.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2,105,844.39	1,216,520,353.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16,520,353.24	612,622,486.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414,508.85	603,897,866.9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8,7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73,545.3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7,626,454.64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2,105,844.39	1,216,520,353.24
其中：库存现金	108,213.17	3,2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1,997,631.22	1,216,517,153.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105,844.39	1,216,520,353.2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5,830,547.18	7.0827	182,950,016.51
港币	40,663,876.70	0.9062	36,849,605.07
日元	139,044,191.00	0.0502	6,980,018.39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7,607,558.64	7.0827	53,882,055.58
港币			
日元	129,470,000.00	0.0502	6,499,394.00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6,470,014.83	7.0827	116,652,174.04
日元	53,580,630.00	0.0502	2,689,747.63
欧元	46,277.97	7.8592	363,707.82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16,848.00	7.0827	119,329.33

其他说明：

香港正帆系公司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商贸企业，记账本位币为美元，选择依据主要系货款结算需要。

香港正帆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017,942.41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1,049,415.8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6,425,666.92	74,766,718.62
物料消耗	82,181,651.35	60,551,601.77
折旧与摊销	18,280,870.51	3,118,281.05
股份支付费用	5,655,836.36	1,385,009.26
其他	18,479,844.27	10,086,492.27
合计	251,023,869.41	149,908,102.9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51,023,869.41	149,908,102.97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	---	---

其他说明：

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67.4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技术拓展、新产业开发方面研发投入的物料消耗、新办公研发综合大楼投入使用致折旧与摊销增加及研发人员增加所致。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芜湖市永泰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2023-6-30	28,700,000.00	70.00	购买	2023-6-30	取得控制权	13,446,642.35	-1,362,146.32	25,081.95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芜湖市永泰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现金	28,7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8,7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749,537.3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8,950,462.6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根据蓝策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蓝策评报字【2023】第038号评估报告确定。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芜湖市永泰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073,545.36	1,073,545.36
应收款项	8,278,795.67	8,278,795.67
存货	327,112.37	277,635.07
固定资产	7,067,107.81	7,568,817.15
无形资产	3,034,013.14	1,923,293.18
预付账款	951,805.70	951,805.70
其他应收款	222,449.78	222,449.78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1,477,812.27	1,477,812.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同负债	328,035.59	328,035.59
应付职工薪酬	344,485.00	344,485.00
应交税费	973,296.40	973,296.40
其他应付款	3,860,665.00	3,860,665.00

其他流动负债	42,625.12	42,625.12
净资产	13,927,910.45	13,269,422.53
减：少数股东权益	4,178,373.13	3,980,826.76
取得的净资产	9,749,537.32	9,288,595.7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评估目的、相关评估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芜湖市永泰特种气体有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项评估。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4月新设上海凤展鸿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正帆科技半导体装备（深圳）有限公司、上海正帆氢邳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5月新设正帆科技（湖州）有限公司；2023年6月新增文德半导体装备（浙江）有限公司；2023年9月新设文德秋径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2023年12月新设正帆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正帆华东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扬州市	4,000.00	扬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上海正帆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0	上海市	生产销售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正帆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泰州市	1,000.00	泰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合肥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合肥市	22,000.00	合肥市	生产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正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	300.00	上海市	商品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正帆超净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3,000.00	上海市	商品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正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4,000.00 万港元	香港	商品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上海硕之鑫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00	上海市	生产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上海浩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4,800.00	上海市	管理咨询	100.00	-	投资设立
上海徕风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24,000.00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铜陵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铜陵市	20,000.00	铜陵市	生产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正帆科技（潍坊）有限公司	潍坊市	2,000.00 万美元	潍坊市	生产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正帆百泰（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	10,000.00	苏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正帆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丽水市	4,000.00	丽水市	生产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鸿舸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14,000.00	上海市	生产销售	60.00	-	投资设立
正帆工业科技（济宁）有限公司	济宁市	17,000.00	济宁市	生产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正帆合泰（杭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500.00	杭州市	生产销售	-	52.00	投资设立
正帆沃泰（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生产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上海凤展鸿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上海市	管理咨询	100.00	-	投资设立
正帆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湖州市	25,000.00	湖州市	生产销售	72.00	28.00	投资设立
正帆科技半导体装备（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深圳市	生产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芜湖市永泰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芜湖市	3,166.00	芜湖市	生产销售	-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文德半导体装备（浙江）有限公司	丽水市	1,000.00	丽水市	生产销售	100.00	-	资产并购
上海正帆氩邨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	上海市	生产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文德秋径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	上海市	商品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正帆科技 (安徽)有 限公司	合肥市	1,000.00	合肥市	生产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8,818.63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1,181.37	-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293,535.53	6,714,000.00	-	1,251,075.12	-	15,756,460.41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275,000.00	1,437,500.00	-	400,000.00	-	4,312,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568,535.53	8,151,500.00	-	1,651,075.12	-	20,068,960.41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8,368,399.62	19,757,824.49
合计	18,368,399.62	19,757,824.4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

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

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从而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提前归还贷款、拓展新的融资渠道等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193.91 万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借款及外币应付账款有关，对于该部分外币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港元、日元、欧元升值或贬值 1%，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69.08 万元。公司认为，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整体可控。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59,178.08		30,059,178.0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59,178.08		30,059,178.0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446,000.00	27,446,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38,878,712.72		138,878,712.72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9,407,000.00	319,407,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8,937,890.80	346,853,000.00	515,790,890.8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期末理财产品按照理财产品类型及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作为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是对宁波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上海镭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智享生物(苏州)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对投资期限较短的参考投资成本确认其公允价值。

期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是对青岛聚源银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芯濮然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君挚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盛芯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芯链融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文德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苏州安芯同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钱友汇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丽水文德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欧迅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私募基金的股权投资。对投资期限较短的参考投资成本确认，对投资期限较长的以市场法测算投资标的的公允价值，并据此确定对私募基金投资的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等。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港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風帆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九龙旺角花园街2-16号好景商业中心5楼504室	投资管理	10,000元	18.10	18.1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系風帆控股有限公司，YU DONG LEI 持股比例 49.51%，CUI RONG 持股比例 49.5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YU DONG LEI、CUI RONG，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 YU DONG LEI、CUI RONG 实际控制公司 18.10%的表决权。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北京友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谢海闻担任其董事长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435,554.73	14,837,335.8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权益工具投资-杭州钱友汇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0,000,000.0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中高层	800,00	25,968,0	6,905,01	140,946,92	9,453,90	195,691,59	40,200.	798,774

管理人员及关键员工	0.00	00.00	5.00	2.05	0.00	3.00	00	.00
合计	800,000.00	25,968,000.00	6,905,015.00	140,946,922.05	9,453,900.00	195,691,593.00	40,200.00	798,774.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关键员工	19.87-23.91 元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分别为自该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自首次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公允价值/期权价格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收盘价/期权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1,895,086.68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关键员工	41,568,690.98	
合计	41,568,690.98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36,241,249.06	147,852,205.42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0,943,911.7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90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83,606,254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4,489,317股后的股本为279,116,93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0,943,911.73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20.17%。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监事会已对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发表同意意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51,776,774.90	761,474,566.00
1 年以内小计	1,051,776,774.90	761,474,566.00
1 至 2 年	268,170,596.46	142,537,044.71
2 至 3 年	64,674,994.62	30,066,490.9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6,648,961.11	13,205,174.94
4 至 5 年	7,806,295.83	15,202,226.70
5 年以上	19,810,867.99	7,522,971.59
合计	1,428,888,490.91	970,008,474.8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227,770.38	0.51	7,227,770.38	100.00	-	7,244,092.18	0.75	7,244,092.18	100	-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账 准备	1,421,660,720.53	99.49	125,961,011. 89	8.86	1,295,699,708. 64	962,764,382. 66	99.2 5	80,617,115. 90	8.37	882,147,266. 76
其中：										
组合 1	1,421,660,720.53	99.49	125,961,011. 89	8.86	1,295,699,708. 64	962,764,382. 66	99.2 5	80,617,115. 90	8.37	882,147,266. 76
合计	1,428,888,490.91	/	133,188,782. 27	/	1,295,699,708. 64	970,008,474. 84	/	87,861,208. 08	/	882,147,266. 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客户 A	3,189,915.00	3,189,91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项计提客户 B	2,259,054.35	2,259,054.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项计提客户 C	1,702,576.96	1,702,576.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项计提客户	76,224.07	76,224.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227,770.38	7,227,770.3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51,776,774.90	52,588,839.02	5.00
1-2 年	268,170,596.46	26,817,059.65	10.00

2-3 年	64,674,994.62	19,402,498.39	30.00
3-4 年	16,648,961.11	8,324,480.56	50.00
4-5 年	7,806,295.83	6,245,036.66	80.00
5 年以上	12,583,097.61	12,583,097.61	100.00
合计	1,421,660,720.53	125,961,011.89	8.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87,861,208.08	45,343,895.99	16,321.80	-		133,188,782.27
合计	87,861,208.08	45,343,895.99	16,321.80	-		133,188,782.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78,065,910.90	7,189,851.23	285,255,762.13	17.91	20,346,261.67
客户二	82,405,995.94	3,102,370.58	85,508,366.52	5.37	7,171,277.29
客户三	36,599,085.40	7,028,720.60	43,627,806.00	2.74	2,483,515.30
客户四	33,400,000.00	-	33,400,000.00	2.10	1,670,000.00
客户五	26,520,000.00	3,480,000.00	30,000,000.00	1.88	3,000,000.00
合计	456,990,992.24	20,800,942.41	477,791,934.65	30.00	34,671,054.2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9,449,039.66	507,148,567.89
合计	859,449,039.66	507,148,567.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98,840,448.98	527,452,803.13
1 年以内小计	898,840,448.98	527,452,803.13

1 至 2 年	4,296,254.62	5,606,524.77
2 至 3 年	2,154,598.53	1,258,292.9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31,908.40	80,445.00
4 至 5 年	49,054.00	507,525.20
5 年以上	1,047,979.20	1,116,642.23
合计	906,720,243.73	536,022,233.3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71,289,322.87	508,208,687.19
保证金	34,980,675.74	27,606,061.28
备用金及其他	450,245.12	207,484.84
合计	906,720,243.73	536,022,233.3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8,841,215.42		32,450.00	28,873,665.4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429,988.65			18,429,988.6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2,450.00	32,450.00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7,271,204.07		-	47,271,204.0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8,873,665.42	18,429,988.65		32,450.00		47,271,204.07
合计	28,873,665.42	18,429,988.65		32,450.00		47,271,204.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2,45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一	264,927,596.70	29.22	往来款	1年以内	13,246,379.83
单位二	167,885,226.00	18.52	往来款	1年以内	8,394,261.30
单位三	130,717,083.26	14.42	往来款	1年以内	6,535,854.16
单位四	124,677,317.40	13.75	往来款	1年以内	6,233,865.87
单位五	117,556,448.80	12.97	往来款	1年以内	5,877,822.44
合计	805,763,672.16	88.88	/	/	40,288,183.6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06,264,416.20	7,499,114.38	598,765,301.82	354,449,820.63	7,499,114.38	346,950,706.2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06,264,416.20	7,499,114.38	598,765,301.82	354,449,820.63	7,499,114.38	346,950,706.2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正帆超净技术有限公司	40,565,261.88	1,155,518.79	-	41,720,780.67	-	
上海正帆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24,353,309.52	-	-	24,353,309.52	-	
江苏正帆华东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44,072,690.81	470,633.69	-	44,543,324.50		7,499,114.38
合肥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679,191.93	2,899,640.50	-	6,578,832.43	-	
香港正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47,880.00	33,581,400.00	-	34,529,280.00	-	
上海硕之鑫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江苏正帆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10,089,864.31	556,809.11	-	10,646,673.42	-	
鸿舸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65,449,431.80	19,549,126.41	-	84,998,558.21	-	
上海徕风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292,190.38	139,707,809.62	-	240,000,000.00	-	
上海浩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3,030,000.00	-	43,030,000.00	-	
正帆科技(丽水)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40,000,000.00	-	
上海凤展鸿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	10,510,972.82	-	10,510,972.82	-	
铜陵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	33,936.26	-	33,936.26	-	

文德半导体装备（浙江）有限公司	-	7,000,000.00	-	7,000,000.00	-	
正帆百泰（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	13,296,124.19	-	13,296,124.19	-	
正帆科技（潍坊）有限公司	-	22,624.18	-	22,624.18	-	
合计	354,449,820.63	251,814,595.57	-	606,264,416.20		7,499,114.3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93,455,157.87	2,374,839,470.63	2,388,251,939.07	1,889,163,403.25
其他业务	201,979.04	-	7,455.75	-
合计	3,093,657,136.91	2,374,839,470.63	2,388,259,394.82	1,889,163,403.2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的履约义务均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87,050.36	697,252.0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287,050.36	697,252.0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278.65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17,324.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6,669,362.69	主要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321.8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772.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37,981.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2,976.75	
合计	61,842,101.7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8	1.47	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9	1.25	1.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YU DONG LEI(俞东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2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